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009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海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钜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钜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2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文本；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博盈特焊	指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孙公司	指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海生
光大环境	指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港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0257. HK
深能环保	指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深圳能源”，证券代码“000027. SZ”）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环投	指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瀚蓝环境	指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0323. SH
康恒环境	指	上海康恒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圣元环保	指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300867. SZ
三峰环境	指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1827. SH
绿色动力	指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1330. SH
上海环境	指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1200. SH
哈尔滨电气	指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港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1133. HK
上海电气	指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H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1727. SH、2727. HK
东方电气	指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A+H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0875. SH、1072. HK
武汉锅炉	指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电气、GE	指	通用电气公司，英文名称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已更名为 GE Aerospace），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GE. N
住重福惠、SFW	指	住友重机械工业株式会社下属 Sumitomo SHI FW 集团
欧萨斯、Oschatz	指	Oschatz Energy and Environment GmbH
巴威、B&W	指	Babcock & Wilcox Enterprises, Inc.，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BW. N
日立、HZI	指	Hitachi Zosen Inova AG
斯坦米勒巴高克环境、SBE	指	Steinmüller Babcock Environment GmbH
西子洁能	指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002534. SZ
华光环能	指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 600475.SH
中国华电集团	指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	指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信发集团	指	信发集团有限公司
威立雅、Veolia	指	法国威立雅环境集团
RPI	指	Riley Power Inc
韶能集团	指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德普新源	指	北京德普新源生态技术有限公司
玖龙纸业	指	玖龙纸业（控股）有限公司
维美德、Valmet	指	Valmet Technologies Oy (Finland)
安德里茨、Andritz	指	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
亚太森博、Asia Symbol	指	亚太森博（广东）纸业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指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铜业	指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有色	指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岭南	指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三菱（Mitsubishi）	指	MITSUBISHI HEAVY INDUSTRIES ENVIRONMENTAL & CHEMICAL ENGINEERING CO.;LTD.
ASME	指	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英文名称 American Society of Mechanical Engineers
焊接	指	一种以加热、高温或者高压的方式接合金属或其他热塑性材料的制造工艺及技术
堆焊	指	用焊接的方法将特定金属熔敷在基体材料表面，以获得特定的表层性能或表面尺寸的工艺过程，是焊接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
稀释率	指	熔入的母材金属在焊缝金属中所占的百分比
水冷壁	指	锅炉炉膛四周贴墙布置的立置单排并列管，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换热部件之一
集箱	指	连接锅炉炉管的箱体，具有汇集、分配工质和引出蒸汽的作用，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部件之一
过热器	指	锅炉中将蒸汽从饱和温度进一步加热至过热温度的部件，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换热部件之一
堆焊复合管	指	采用堆焊技术在管子表面熔敷一层防腐蚀、防磨损或其它改性用途的特殊合金，再经表面处理而成的特制管材，可满足在强腐蚀、易磨损等特殊工况下的使用需求
锅炉	指	利用燃料燃烧释放的热能或其它来源的热能，将水或其它工质加热到一定温度和压力的换热设备
压力容器	指	能够承受一定压力的密闭容器
高端钢结构件	指	用焊接、铆接等多种工艺将多种零件

		连接成相互连系又互相制约的有机整体
铆接	指	铆钉连接，是利用轴向力将零件铆钉孔内钉杆墩粗并形成钉头，使多个零件相连接的方法
热值	指	燃料完全燃烧放出的热量与其质量的比列
腐蚀	指	物质在周围介质作用下产生损耗与破坏的过程
磨损	指	物质因为摩擦或使用而造成的几何尺寸变小的过程
二次重熔	指	在热喷涂处理的基础上，采用感应加热、火焰加热或激光加热等加热方法，对喷涂层进行二次融化，使喷涂层与母材半冶金结合
增材制造	指	以数字模型文件为基础，通过软件与数控系统将专用的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以及医用生物材料，按照挤压、烧结、熔融、光固化、喷射等方式逐层堆积，制造出实体物品的制造技术
表面工程技术	指	为满足特定的工程需求，使材料或零部件表面具有特殊的成分、结构和性能（或功能）的化学、物理方法与工艺
垃圾焚烧	指	将垃圾放置于高温炉中，使其中可燃成分充分氧化燃烧的处理方法
低氮燃烧	指	通过改进燃烧设备或控制燃烧条件，以降低燃烧气体中氮氧化物浓度的各项技术
MIG	指	熔化极惰性气体保护焊
TIG	指	非熔化极惰性气体保护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盈特焊	股票代码	301468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盈特焊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ourin Special Welding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our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海生		
注册地址	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72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前身为江门协力焊接成立于 2007 年 3 月 28 日，注册地址为江门市江海区江海路 110 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内车间；2011 年 2 月 15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松园村工业区三区 1 号；2015 年 11 月 26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鹤山市共和镇铁岗居委会；2016 年 9 月 2 日注册地址变更为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728		
公司网址	www.pour-in.com		
电子信箱	ir@pour-i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一宁	汪晶
联系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	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
电话	0750-8399966	0750-8399966
传真	0750-8399216	0750-8399216
电子信箱	ir@pour-in.com	ir@pour-i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经济参考网》及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浩、甘进崇、章少霞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大厦 35 层	刘实（2025 年 1 月 21 日起变更为高岩）、李季刚（2025 年 2 月 18 日起变更为陈涛）	2023 年 7 月 24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460,310,746.80	603,759,301.59	-23.76%	574,929,85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420,729.62	131,039,994.66	-47.02%	120,964,08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936,519.38	122,465,024.01	-61.67%	116,050,29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784,315.69	89,172,962.88	55.63%	77,387,29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1.16	-54.31%	1.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1.16	-54.31%	1.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0%	9.26%	-6.26%	17.5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535,070,890.95	2,483,946,318.04	2.06%	990,999,91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23,860,441.61	2,312,889,771.43	0.47%	749,099,470.4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259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3,774,661.84	148,331,302.98	100,110,610.09	88,094,17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08,457.95	30,261,661.58	7,567,167.00	3,183,4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38,152.49	24,049,376.98	4,734,454.51	-3,085,46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57,593.42	24,980,144.50	46,524,474.57	-17,077,896.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22.04	3,722.04	-17,295.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	44,848.90	169,000.00	1,341,440.34	

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955,043.75	9,558,137.04	4,691,371.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72.75	-356,194.08	-326,211.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693.71	120,821.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4,131.70	824,388.06	896,333.53	
合计	22,484,210.24	8,574,970.65	4,913,792.5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工业防腐防磨行业基本情况

在工业领域，腐蚀是指物质在周围介质作用下产生损耗与破坏的过程，磨损是指物质因为摩擦或使用而造成的几何尺寸变小的过程。腐蚀与磨损现象广泛存在于工业领域的各类设备中，是造成材料损失、设备损坏、停工检修的主要原因之一。此外，随着我国经济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工业领域需要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这对工业设备的作业参数与作业环境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工业设备在更高的作业参数、更复杂的作业环境下运行会进一步加剧腐蚀与磨损问题。因此，腐蚀与磨损不仅是工业生产中的常见问题，更是阻碍行业发展和产业升级的重要因素。

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是表面工程技术与工业设备制造的交叉领域，在工业设备的生产过程中，通过使用表面工程技术对工业设备或工件表面进行处理，使其表面成分或结构发生改变，从而提升其耐腐蚀、耐磨损的性能。防腐防磨相关的技术和产品能有效解决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行业设备的腐蚀、磨损问题，达到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减少物料消耗、降低停工损失以及提高工作效率的目的，对于节能降耗、提质增效、循环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重要性

1、腐蚀与磨损现象普遍存在于工业领域，造成较大经济损失，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是实现节能降耗、发展循环经济的重要支撑

腐蚀与磨损现象广泛存在于工业领域，是造成材料损失、设备损坏、停工检修的主要原因之一，导致严重的资源浪费和巨大的经济损失。从宏观方面来看，根据 2004 年中国工程院院士柯伟主编的《中国腐蚀调查报告》，我国每年因为腐蚀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5% 左右。根据中国工程院院士侯保荣先生在期刊《npj Materials Degradation》中发表的《The cost of corrosion in China》，2015 年我国因腐蚀造成的损失约为 2.1278 万亿元人民币，约占国内生产总值的 3.34%，根据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的相关数据，全球每年因材料腐蚀导致的经济代价约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3-5%，我国每年为腐蚀付出的代价相当于全国 GDP 的 3.4-5%，经济损失规模较大。从微观方面来看，以垃圾焚烧发电企业为例，如果因腐蚀与磨损导致垃圾焚烧锅炉爆管，仅进行停工检修、设备更换一般就需要 15 天左右，这不仅会导致停工检修及设备更换等直接损失，还会造成垃圾处理能力下降、发电量降低等间接损失，而且会带来城市生活垃圾堆积等严重的社会环境问题，给社会生产生活造成较大影响。

工业防腐防磨的相关技术和产品有助于缓解工业领域的腐蚀、磨损问题，减少设备损坏或停工频次，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从而降低因腐蚀磨损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是我国实行节能降耗、发展循环经济的重要支撑。

2、腐蚀与磨损问题存在较大的潜在生态及安全危害，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是有效的解决途径之一

在工业领域，各类锅炉、压力容器、能源及化工管道等重要设备，常年处于复杂、恶劣的工作环境中，容易出现腐蚀与磨损问题，形成较大的安全隐患。一旦安全隐患未及时排除，则会引发破裂、爆管等事故，可能导致工业原料及其他有害物质的泄露，造成爆炸、环境污染及人员伤亡等危害。采用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能够提高工业设备防腐防磨的性能，减少安全隐患，实现提前防护，有效降低腐蚀与磨损造成的潜在生态及安全危害，保障重要工业设备及设施的安全、稳定、长期运行。

3、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能以较低成本提高设备或工件的性能，节约了贵金属材料，更有利于推广普及

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是典型的交叉性行业，属于表面工程技术与工业设备制造的交叉领域，通过对工业设备或工件表面进行技术处理，使其表面成分或结构发生改变，从而提升其耐腐蚀、耐磨损的性能。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是对普通、常用的金属材料（如普通钢材）表面进行处理，与设备或工件整体采用高性能合金材料相比，不仅节约了大量贵金属材料，更大幅降低了实现相似性能的其他开发及应用成本，具有明显的经济性，有利于在工业领域的推广普及。

4、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的应用有助于下游行业实现效率提升，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通过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的应用，不仅可以提高工业设备防腐防磨性能、延长其使用寿命，还能够有效保障工业设备工作效率的提升，有效促进下游行业的提质增效与转型升级。

以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为例，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垃圾分类工作的有效推进，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与热值也在持续升高，对垃圾焚烧发电企业的运营效率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等政策的相继出台，确定了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全生命周期补贴时长以及享受补贴最长期限，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垃圾焚烧补贴力度，进一步促使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提升发电效率、提高盈利能力、实现转型升级。

（三）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特点及发展趋势

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市场可分为增量业务和存量业务。增量业务是指新增投资项目对工业防腐防磨产品的需求。增量业务与下游行业发展情况影响密切相关，节能环保、电力等行业的发展主要受国家政策等因素主导，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小，与宏观经济的关联性较弱，不具有显著的周期性。存量业务是指既有项目的设备更新、改造需求。既有项目的升级改造对工业防腐防磨产品会产生需求，而且工业防腐防磨产品属于一种工业消耗品，在长时间的使用后存在修复、更换、升级的需求，随着产品应用领域与应用规模的不断扩大，存量业务将逐步增长，受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小，不具有显著的周期性。未来，工业防腐防磨行业将呈现以下发展趋势：

1、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创新及推广应用

为紧密贴合下游行业发展的应用需求，满足不同应用环境的需要，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更加注重对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应用，持续推进技术创新。

在新材料方面，持续优化合金材料中镍、铬、钼、铌、钨等金属元素的配比，提高合金材料防腐防磨的性能。同时，不断加强新材料的研究、开发，以满足更苛刻的服役条件、适应更复杂的服役环境。此外，通过加强对粉末状合金材料可用性、稳定性、高性能的研究，推进激光堆焊等先进技术的产业化应用。

在新工艺和新技术方面，进一步发展激光堆焊、二次重熔等先进技术。激光堆焊技术具有能量密度强，适用范围广等优点，可以充分释放 MIG 焊接技术、TIG 焊接技术等现有生产技术与工艺难以应用但防腐防磨性能更加优良的合金材料的商业化潜力。二次重熔技术可以实现特定工业防腐防磨产品的大规模生产，有效提高行业的生产效率。

2、设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智能化程度增强

随着互联网、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制造业的生产方式也在发生着深刻改变。工业防腐防磨行业顺应时代发展趋势，不断深化自主研发和自行设计能力，逐步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推动生产效率的提升。

在研发设计、工艺规划、生产制造、试验监测等环节，将依托计算机、信息技术、工业自动化、数控加工等领域的技术成果，不断加大自动化生产设备、先进测量仪器等的应用力度，加强工业机器人、三维建模技术、增材制造技术等在生产过程中的运用，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实现行业转型升级。

3、生产效率及产品性能不断提升，下游应用领域逐步拓展

工业防腐防磨相关技术和产品能以较低成本提高设备或工件的防腐防磨性能，已经在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领域得到了应用。随着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技术创新的加快，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以及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的提升，工业防腐防磨产品的生产效率与防护性能将进一步提升，产品的价格将趋于下降，更有利于其他下游应用领域规模化使用防腐防磨产品，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与市场空间。此外，随着技术的进步及产品性能的提升，下游应用领域也可以逐步向航空航天、精密仪器等具有更高技术要求的领域拓展。

（四）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工业设备防腐防磨堆焊业务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少数几家具备防腐防磨堆焊装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致力于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和高效的生产管理，为客户提供具有经济性和高品质的产品，实现工业设备在强腐蚀、易磨损、高温、高压等复杂环境下的安全、稳定、长周期、高效率运行。

公司推动了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产业化应用，具有较明显的市场领先优势。凭借十余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的客户覆盖光大环境、深能环保、广州环投、瀚蓝环境、康恒环境、圣元环保、三峰环境、绿色动力、上海环境等国内主要节能环保运营企业，以及哈尔滨电气、上海电气、东方电气、武汉锅炉、华光环能、西子洁能等主要能源设备制造企业。在专注于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重视开辟海外市场，参与的海外项目分布于美国、英国、加拿大、德国、芬兰、波兰、荷兰、巴西、墨西哥、沙特、

孟加拉、印度、韩国、澳大利亚、日本、泰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客户包括通用电气（GE）、住重福惠（SFW）、欧萨斯（Oschatz）、巴威（B&W）、日立（HZI）、斯坦米勒巴高克环境（SBE）、三菱（Mitsubishi）等知名企业。

公司在巩固垃圾焚烧发电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产品应用于燃煤发电、生物质发电、造纸、冶金等其他应用领域，完成了中国华电集团襄阳电厂、国家能源集团汉川电厂等示范应用项目，示范效应逐步显现，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客户群体持续扩张。公司已在燃煤发电、生物质发电、造纸、冶金等应用领域积累了国家能源集团、中国华电集团、信发集团、威立雅（Veolia）、住重福惠、RPI、韶能集团、德普新源、玖龙纸业、维美德（Valmet）、安德里茨（Andritz）、亚太森博（Asia Symbol）、紫金矿业、江西铜业、铜陵有色、中金岭南等优质客户。应用领域的稳固与扩张，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领先地位。

（五）公司所处行业适用的监管规定和行业政策

工业防腐防磨行业通过新材料、表面处理技术的应用提升工业设备的防腐防磨性能，对节能环保、资源利用、技术进步和产业转型升级等都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近年来，我国政府及相关部门推出了一系列法律法规、行业政策推进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健康发展，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政策	颁布主体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	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7部门	2024年3月	推广应用智能制造装备。以生产作业、仓储物流、质量管控等环节改造为重点，推动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增材制造装备、工业机器人、工业控制装备、智能物流装备、传感与检测装备等通用智能制造装备更新重点推动装备制造业更新面向特定场景的智能成套生产线和柔性生产单元；电子信息制造业推进电子产品专用智能制造装备与自动化装配线集成应用；原材料制造业加快无人运输车辆等新型智能装备部署应用，推进催化裂化、冶炼等重大工艺装备智能化改造升级；消费品制造业推广面向柔性生产、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智能装备。
2	《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化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7部门	2024年2月	意见提出，到2030年，绿色工厂产值占制造业总产值比重超过40%，绿色发展成为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坚实基础。在高端装备领域，加快增材制造、柔性成型、无损检测和拆解等关键再制造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推动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装备开展再制造。
3	《“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重点专项2023年度项目申报指南》	科学技术部	2023年6月	围绕“基础理论和前沿技术、核心功能部件、关键技术与装备、典型应用示范”等4个技术方向，按照基础研究、共性关键技术、应用示范三个层面，拟启动41项指南任务，拟国拨经费概算4.31亿元，涉及增材制造项目方向的指南任务共计21项。
4	《制造业可靠性提升实施意见》	工信部、教育部、科技部等5部门	2023年6月	在整机装备与系统可靠性“倍增”工程专栏中，《实施意见》提出，重点提升立/卧式加工中心、五轴联动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中心、重型数控机床、大型压铸件、液压/伺服压力机、激光焊接与切割装备、真空热处理炉、增材制造等工业母机，大型高端智能农机、丘陵山区小型适用农机等农机装备，工业机器人等产品的可

				靠性水平。
5	《关于统筹节能降碳和回收利用，加快重点领域产品设备更新改造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等9部门	2023年2月	明确要“规范废旧产品设备再制造”，提出“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技术工艺，提升再制造加工水平”。
6	《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	工信部、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	2022年1月	明确我国环保装备制造业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以“补短板”、“锻长板”、“聚优势”、“蓄后势”四大行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高端装备供给能力，打造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细分领域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7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年11月	到2025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2030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年3月	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加大重要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加快工程化产业化突破。推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示范应用

近年来，工业防腐耐磨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与支持，对工业防腐耐磨技术和产品的产业化应用起着重要作用。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主要政策	颁布主体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	国务院	2024年2月	促进废旧装备再制造，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
2	《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行动(2023—2025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3年7月	加快构建集污水、垃圾、固体废弃物、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推动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3	《关于加快补齐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短板弱项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3年1月	到2025年，全国县级地区生活垃圾收运体系进一步健全，收运能力进一步提升，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基本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全覆盖
4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强县级地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生态环境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	2022年11月	到2025年，全国县级地区基本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体系，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基本实现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全覆盖。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活垃圾分类重点城市、“无废城市”建设地区以及其他地区具备条件的县级地区，应建尽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5	《国家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2021年9月	塑料制品全链条治理成效更加显著，通过源头减量、回收处置、垃圾清理方面的措施，有效控制塑料垃圾向自然环境泄漏现象。其中，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80万吨/日左右，减少塑料垃圾直接填埋量

6	《关于印发“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21 年 7 月	全面推行循环式生产方式，普遍推广绿色设计和清洁生产，基本建立咨询循环型产业体系，再生资源对原生资源的替代比例进一步提高，循环经济对资源安全的支撑保障作用进一步凸显
7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	2021 年 5 月	推动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建立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合理制定调整收费标准
8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	国家 发 改 委、住房城乡建设部	2021 年 5 月	到 2025 年底，全国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 80 万吨/日左右，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65%左右
9	《国务院关于加强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21 年 2 月	加快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减少生活垃圾填埋处理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长期专注于特种焊接核心技术研发及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为防腐防磨堆焊装备、非堆焊的锅炉部件、压力容器及高端钢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面向工业领域防腐防磨的应用需求，致力于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和高效的生产管理，为客户提供具有经济性和高品质的产品，实现工业设备在强腐蚀、易磨损、高温、高压等复杂环境下的安全、稳定、长周期、高效率运行。

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可以应用于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工业领域，报告期内主要应用于垃圾焚烧发电领域，有效促进了下游产业实现节能降耗、减排增效和转型升级。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具备防腐防磨堆焊装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

公司坚持以科技研发为导向，重视技术创新，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公司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涵盖材料、工艺、设备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较好的解决了大面积堆焊在堆焊层均匀性、稀释率、厚度等方面存在的技术问题。公司被评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广东省堆焊材料及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取得了国家《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A 级锅炉）、美国《ASME 锅炉及压力容器制造授权证书》“S 钢印”和“U 钢印”，并通过了欧盟 EN ISO 3834-2 焊接体系认证，荣获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门市政府质量奖”等多项荣誉”。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1、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同时，公司利用现有的技术和生产能力，还生产和销售非堆焊的锅炉部件、压力容器、高端钢结构件等其他产品。公司产品的基本情况如下：

类别	主要细分产品	产品介绍	产品图例	
防腐防磨堆焊装备	堆焊水冷壁	水冷壁是锅炉炉膛四周贴墙布置的立置单排并列管，水汽在其管道内不断流动，吸收火焰辐射热而汽化，并使炉墙的壁温不致太高，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换热部件之一。水冷壁受热面长时间处于高温、高压及成分复杂的烟气环境中，极易受到腐蚀、磨损。堆焊水冷壁是利用堆焊技术将具有一定使用性能的合金材料熔敷于水冷壁的受热面，使水冷壁受热面具有耐腐蚀、防磨损、耐高温、耐高压等特殊性能。	示意图	
			近视图	

			远视图	
堆焊集箱	集箱是连接锅炉炉管的箱体，具有汇集、分配工质和引出蒸汽的作用，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部件之一。布置在炉膛内的集箱的受热面长时间处于高温、高压及成分复杂的烟气环境中，极易受到腐蚀、磨损。 堆焊集箱是利用堆焊技术将具有一定使用性能的合金材料熔敷于集箱的受热面，使集箱受热面具有防腐蚀、防磨损、耐高温、耐高压等特殊性能。	示意图		
		近视图		
		远视图		
堆焊过热器	过热器是锅炉中将蒸汽从饱和温度进一步加热至过热温度的部件，是锅炉最主要的承压、换热部件之一。过热器受热面长时间处于高温、高压及成分复杂的烟气环境中，极易受到腐蚀、磨损。 堆焊过热器是利用堆焊技术将具有一定使用性能的合金材料熔敷于过热器管子的外侧，使过热器管子的外侧具有防腐蚀、防磨损、耐高温、耐高压等特殊性能。	示意图		
		近视图		
		远视图		
堆焊复合管	堆焊复合管是采用堆焊技术在管材表面熔敷一层防腐蚀、防磨损或其它改性用途的特殊合金，以保证管材在强腐蚀、易磨损等特殊工况下使用。堆焊复合管作为具有特殊性能的管材，可广泛应用于电力、能源、化工、造纸等行业。	示意图		
		近视图		
		远视图		

其他产品	非堆焊的锅炉部件	锅炉是利用燃料燃烧释放的热能或其它来源的热能，将水等工质加热到一定温度和压力的换热设备。锅炉作为一种重要的能量转换设备，广泛应用于电力、机械、化工、轻工等领域。公司的非堆焊锅炉部件主要包括水冷壁、集箱、过热器等。	
	燃汽轮机余热锅炉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是当今世界上发展极为迅速的一种高效、低污染的发电技术，余热锅炉是它的主要组成部分。	
	压力容器	压力容器是指能够承受一定压力的密闭容器，在贮存、传热、分离、反应等工艺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是工业生产中必不可少的设备，广泛应用于化工、能源、冶金、轻工、航空航天、医药等领域。公司的压力容器产品主要包括反应釜、过滤器、仓储罐等。	 
	高端钢结构件	高端钢结构件是指用焊接、铆接等多种工艺将多种零件连接成相互连系又互相制约的有机整体，公司的高端钢结构件主要包括海上采油平台支架、核电管道支架、造纸设备转鼓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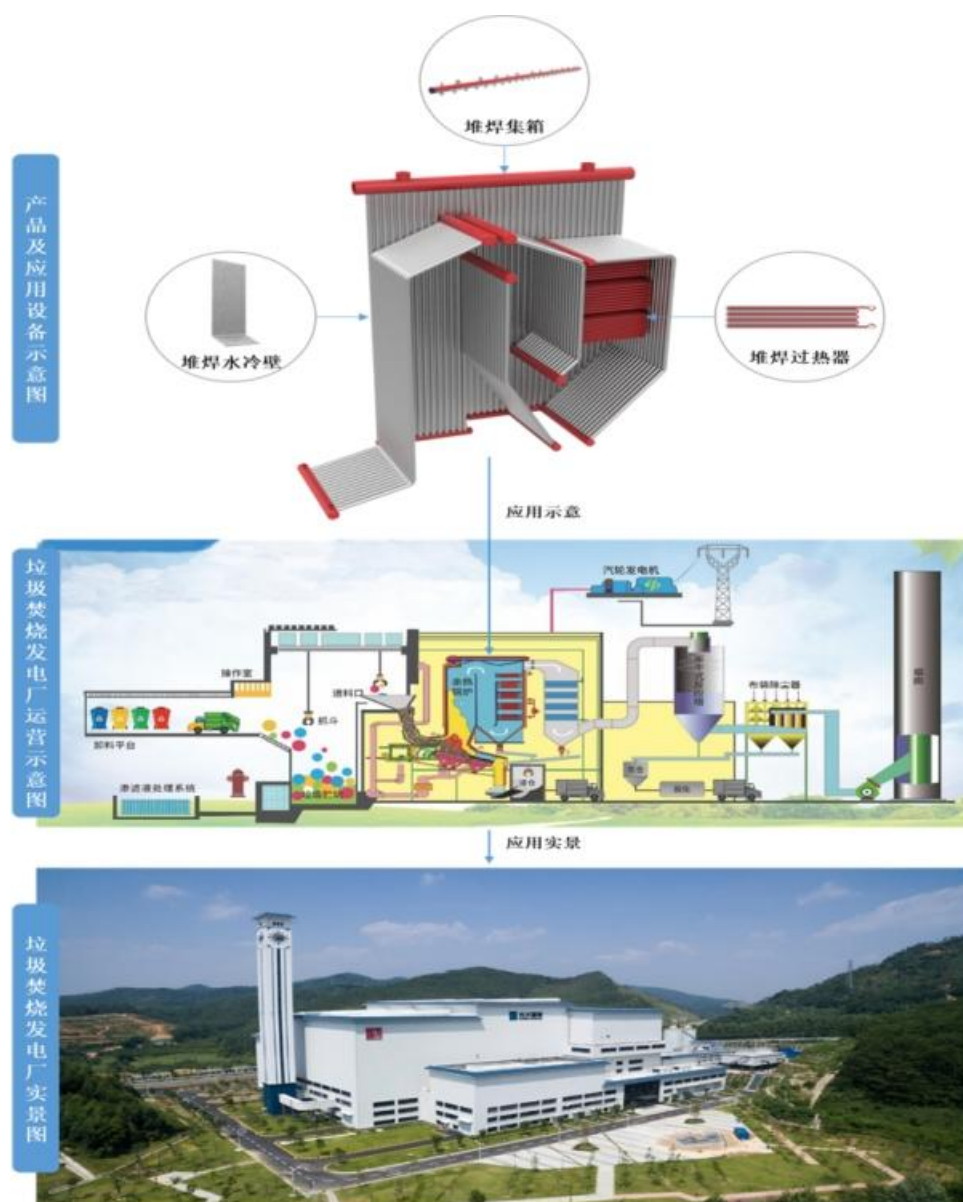
2、主要产品的应用场景介绍

腐蚀与磨损现象广泛存在于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工业领域，是造成材料损失、设备损坏、停工检修的主要原因之一。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通过特种焊接技术将具有一定使用性能的合金材料熔敷于设备或工件表面，达到提高工业设备防腐防磨性能、延长其使用寿命的目的，主要应用场景如下：

（1）垃圾焚烧发电行业

生活垃圾在高温焚烧处置时，会产生含有大量氯化物、碱金属盐的高温烟气，容易对垃圾焚烧余热回收锅炉受热面造成严重腐蚀。同时，由于烟气流速较大，烟气中的颗粒会对锅炉受热面造成冲刷磨损。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及垃圾分类的大力推行，生活垃圾的热值不断提高，垃圾焚烧所释放的腐蚀性物质增加，锅炉的腐蚀、磨损问题也在加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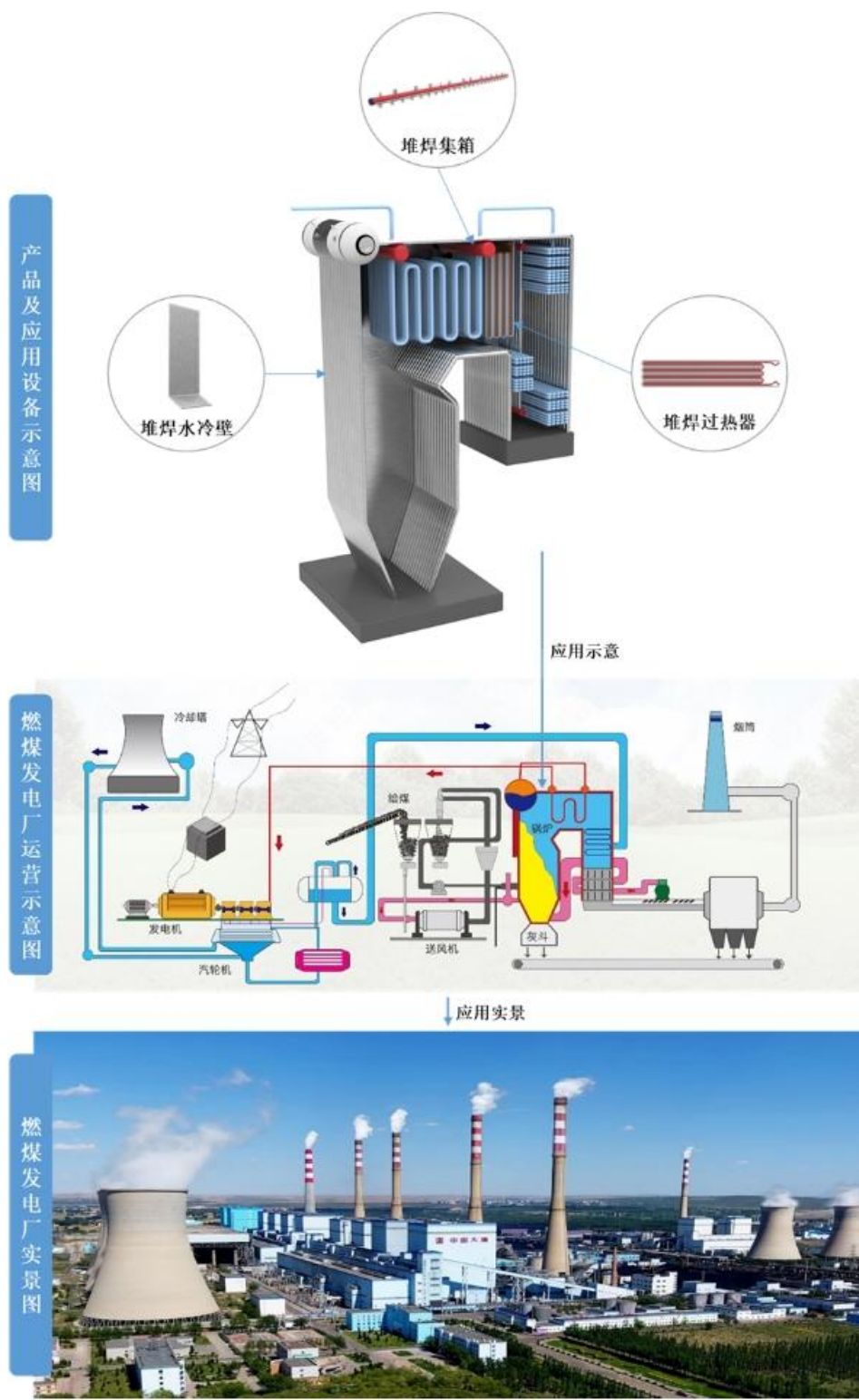
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能有效提升垃圾焚烧余热回收锅炉在复杂环境下的防腐防磨性能，延长其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检修、更换损失及停工损失。同时，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也有助于保障锅炉在更高的作业参数环境中安全运行，提高了垃圾焚烧发电效率，进而有助于提高垃圾焚烧发电运营企业的经济效益，推动了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技术进步和产业转型升级。



(2) 燃煤发电行业

煤炭在高温燃烧时，会产生含有氯化物、硫化物、硫酸盐的高温烟气，容易对燃煤发电锅炉管壁造成腐蚀。同时，由于烟气流速较大，烟气中的颗粒会对锅炉管壁造成冲刷磨损。因此，燃煤发电锅炉也存在防腐防磨的需求。

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能有效提升燃煤发电锅炉的防腐防磨性能，延长其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检修、更换损失及停工损失。同时，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有助于燃煤发电企业进行低氮燃烧改造，帮助其实现节能环保、持续发展的经济及社会效益。



(3) 其他应用领域

除垃圾焚烧发电、燃煤发电行业外，公司的防腐耐磨技术和产品还可应用于存在腐蚀与磨损问题的其他工业领域，例如生物质发电、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领域。

其他应用领域	应用场景简介	应用场景图示
--------	--------	--------

生物质发电	生物质焚烧会产生大量腐蚀性物质与磨损颗粒，对生物质焚烧余热回收锅炉受热面造成腐蚀与磨损，应用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可以提高生物质焚烧设备性能并延长其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检修、更换损失及停工损失	
能源	输油管道、核电工程管道、海上钻井平台等工作环境中存在较严重的腐蚀问题，应用防腐防磨技术生产相关管道或工件，可以延长设备使用寿命，降低泄露事故或作业事故的风险	
化工	化工行业通常会涉及强腐蚀性物质的保存、运输以及剧烈化学反应的发生。使用防腐防磨技术生产化工行业需要的储存、运输及反应设备，可以延长化工设备使用寿命，有效降低化工产品泄露的风险	
冶金	冶金过程会产生大量腐蚀性物质，对冶金余热回收锅炉受热面造成腐蚀，应用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可以提高冶金设备性能并延长其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检修更换带来的直接损失与停工带来的间接损失	
造纸	造纸过程中会使用带有腐蚀性的漂白剂、碱性物质等，对造纸相关设备产生腐蚀。同时，纸浆流动过程中的细微颗粒也会对设备造成磨损。应用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可以延长造纸设备的使用寿命，降低设备更换带来的损失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主要来自于防腐防磨堆焊装备的生产与销售。此外，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和生产能力，还生产和销售非堆焊的锅炉部件、压力容器、高端钢结构件等其他产品。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及工艺创新，不断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满足不同客户对防腐防磨堆焊装备的定制化需求，是公司实现盈利的重要途径。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合同需求，结合生产计划、库存情况、采购周期、市场价格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执行采购任务。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商务部、质管部与技术部共同负责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审核、建档、考核和监督工作。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供应商管理，持续优化供应链，有效保证原材料供应的质量和稳定性。

3、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征，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主要应用于强腐蚀、易磨损、高温、高压等复杂环境中，不同项目、不同应用环境有不同的需求特征。同时，公司产品的具体形态特征因实际应用场景不同而存在差异，公司需要根据客户实际应用场景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

公司制定了有效的生产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善的生产流程，对生产过程实施专业化管理，不断提高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节能环保运营企业和能源设备制造企业，客户构成以央企、国企、上市公司、海外知名企业等为主，因此，公司的国内业务机会主要通过参与客户招投标的方式获取，海外业务机会主要通过谈判协商的方式获取。同

时，为了进一步提高客户的触达率与覆盖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参加行业研讨会、主动联系拜访、新媒体推广等多种方式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理内控体系，保证了市场开发与客户合作的连续性、稳定性和有效性，为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坚实保障。

5、报告期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构建特种焊接技术应用转化平台，让国产特焊装备应用于更多领域，服务于全球市场”的发展战略，坚持“拓展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拓展国际市场”的战略实现路径，依托于特种焊接核心技术，以及已具备的技术研发、规模生产、精益管理、品牌与客户等方面的优势，不断拓展产品种类，提升产品丰富度，努力开发燃煤发电、造纸、能源、化工等应用领域，主动融入国际市场，积极拓展客户群体。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技术研发、行业先发、规模生产、品牌及客户、精益管理、人才培育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一）技术研发优势

技术研发是公司持续发展与保持领先的源动力。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以焊接技术为支撑，紧跟技术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积极进行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备的研究。公司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涵盖材料、工艺、设备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较好地解决了大面积堆焊中存在的堆焊层均匀性不一、稀释率较高、厚度不达要求等技术难题。

随着工业防腐防磨行业的快速发展及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公司持续加强在材料、工艺、设备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在材料方面，公司加强对丝材、粉材等多种形态合金材料的应用研究，提高合金材料的防腐防磨性能。在工艺方面，公司在巩固数字脉冲 MIG 堆焊领域优势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开发和储备行业先进技术，先后开发并掌握了激光堆焊、二次重熔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在设备方面，持续优化多功能数控智能设备系统，积极开发新型自动化设备，不断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

（二）行业先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工业设备防腐防磨堆焊业务的企业之一，具备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较全面的能力，并拥有较完备的行业资质，取得了国家《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A 级锅炉）、美国《ASME 锅炉及压力容器制造授权证书》“S 钢印”和“U 钢印”，并通过了欧盟 EN ISO 3834-2 焊接体系认证。公司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在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等领域获得了有效应用，积累了大量实施案例，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率先将工业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应用于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企业之一，有效推动了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产业化应用，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先发优势。

（三）规模生产优势

经过十余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具备防腐防磨堆焊装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和丰富的经验积累，将非标定制化的工业防腐防磨堆焊装备的生产制造进行了流程化改进，提升了生产效率，提高了交付能力，降低了生产成本，实现了规模化生产。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工厂生产的自动化和智能化转型升级，通过对机器设备的自动化改造，进一步提高了规模化的生产水平和生产效率。

公司通过规模化生产可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生产成本，增强成本控制能力，有助于把握市场定价的主动权。同时，规模化生产可以提升公司的生产效率与交付能力，能够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有效增强公司的客户拓展能力。

（四）品牌及客户优势

凭借深厚的技术沉淀、优良的制造工艺、过硬的产品质量，公司在技术实力、产品质量、生产规模、应用案例、产品价格、行业口碑等多方面得到了客户的肯定与信赖，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品牌优势的建立和提升，使得公司在开发客户、控制成本、吸引人才等方面均存在一定优势。同时，公司在良好品牌的基础上，积极抓住市场发展机遇，不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逐步积累了优质、丰富的国内外客户资源，并逐步转化为自身的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巩固了公司的品牌及客户优势。

（五）精益管理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非定制化的工业防腐防磨产品，产品的设计与生产需要匹配客户的技术需求及时间需求，并且还可能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而临时调整。公司的管理面临着能否如期保质保量完成产品的生产与交付的考验，而且当公司同时执行众多客户的不同项目时，管理的难度也将增加。

公司实行项目制的管理方式，严格执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凭借多年项目执行经验，不断完善项目制的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精益管理水平。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公司通过规范化的工时管理，流程化的生产制造，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实现产品精益制造。项目执行完成后，公司还会围绕产品为客户提供技术保障和技术支持，在持续的合作中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增强客户粘性。在公司的管理体系下，公司可以同时执行多个大规模、较高难度的项目，保证质量的可靠性与交付的及时性，形成较强的领先优势。

（六）人才培育优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高度重视员工队伍建设，始终将人力资源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十余年来，公司通过自身培养和外部引进，汇聚了一批对工业防腐防磨行业有着丰富经验的专业人才，形成了技术积淀深厚且深刻理解客户需求的管理团队与研发团队，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充分认识到人才，尤其是核心人才的重要性，制定了积极的人才发展战略，一方面通过员工持股平台等方式强化员工激励机制，另一方面坚持自身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改善人才结构，不断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与活力，提升员工的归属感、认同感和成就感。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受国际环境及产品交货期波动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6,031.07 万元，同比下降 23.76%。报告期内，公司在面临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时，仍坚持以防腐耐磨堆焊装备为主营产品，防腐耐磨堆焊产品营业收入占比 81%。

为了开拓市场，实现公司未来的快速增长，公司加大销售费用的支出，投放更多有防腐耐磨专业技术能力的人才到销售市场中，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88.06%

在现金流方面，基于公司对防腐耐磨市场未来走向的积极预测，公司在建大四生产基地和越南生产基地，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 884.56%。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60,310,746.80	100%	603,759,301.59	100%	-23.76%
分行业					
垃圾焚烧发电	315,115,289.49	68.46%	464,099,224.80	76.87%	-32.10%
其他	145,195,457.31	31.54%	139,660,076.79	23.13%	3.96%
分产品					
防腐耐磨堆焊产品	372,867,482.92	81.00%	518,073,572.68	85.81%	-28.03%
其他	87,443,263.88	19.00%	85,685,728.91	14.19%	2.05%
分地区					

境内	207,152,787.97	45.00%	338,293,740.90	56.03%	-38.77%
海外	253,157,958.83	55.00%	265,465,560.69	43.97%	-4.64%
分销售模式					
招投标	100,660,438.86	21.87%	143,013,171.23	23.69%	-29.61%
商务谈判	359,650,307.94	78.13%	460,746,130.36	76.31%	-21.9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垃圾焚烧发电	315,115,289.49	217,152,402.93	31.09%	-32.10%	-25.40%	-6.19%
其他	145,195,457.31	114,938,961.58	20.84%	3.96%	17.67%	-9.22%
分产品						
防腐耐磨堆焊产品	372,867,482.92	259,756,222.83	30.34%	-28.03%	-19.75%	-7.18%
其他	87,443,263.88	72,335,141.68	17.28%	2.05%	11.61%	-7.08%
分地区						
境内	207,152,787.97	167,740,050.83	19.03%	-38.77%	-28.12%	-11.99%
海外	253,157,958.83	164,351,313.68	35.08%	-4.64%	5.76%	-6.38%
分销售模式						
招投标	100,660,438.86	85,103,223.79	15.46%	-29.61%	-18.54%	-11.49%
商务谈判	359,650,307.94	246,988,140.72	31.33%	-21.94%	-13.12%	-6.9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专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元	330,496,449.61	388,756,481.42	-14.99%
	生产量	元	297,948,046.66	324,205,164.34	-8.10%
	库存量	元	169,907,441.72	206,833,205.73	-17.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214,815,595.40	64.69%	256,896,616.54	66.08%	-16.38%
专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45,078,078.31	13.57%	61,380,431.39	15.79%	-26.56%
专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69,265,281.44	20.86%	67,894,522.81	17.46%	2.02%
专用设备制造业	委托加工	1,337,494.46	0.40%	2,076,582.43	0.53%	-35.59%
专用设备制造业	合计	330,496,449.61	99.52%	388,248,153.17	99.87%	-14.87%

说明

营业成本构成无重大变化。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公司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及其相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江门市	江门市	贸易	100	—	投资设立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675,137,607,222 越南盾	越南	越南	生产经营	—	100	投资设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1,687,848.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6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54,301,785.53	33.52%
2	第二名	33,210,797.93	7.21%
3	第三名	23,228,540.35	5.05%
4	第四名	21,401,013.38	4.65%
5	第五名	19,545,711.37	4.25%
合计	--	251,687,848.56	54.6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9,735,226.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6.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89,575,442.49	39.12%
2	第二名	19,731,265.47	8.62%
3	第三名	9,466,409.11	4.13%
4	第四名	5,928,650.44	2.59%
5	第五名	5,033,458.75	2.20%
合计	--	129,735,226.26	56.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549,159.44	2,967,828.63	188.06%	主要系市场拓展费用增加、销售部门人员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5,503,465.76	27,771,374.19	27.84%	主要系人员薪酬、办公费、中介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258,460.43	-4,997,997.78	-65.24%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导致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19,927,031.03	27,822,512.73	-28.38%	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相对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
----------	------	------	--------	-----------

				的影响
高温合金焊接及表面增材制造工艺研发	更高参数的锅炉压力容器，其过热器，模块等产品往往涉及到高温合金管子及集箱，这些材料自身的焊接工艺要求与增材制造的工艺要求，具有直接的矛盾，需要在两者之间寻找适当的平衡点来满足焊接和增材制造的要求，同时适用于规模化生产	研发中	研发出新型的高温合金材料及表面增材制造工艺，延长公司产品的使用寿命，提高产品国际竞争力。	开发新产品、使公司产品满足市场多样化需求
异形件激光增材制造工艺技术的研发	随着公司精益化生产进程的推进，对异形件规模化增材制造技术应用提出新要求，为此针对异形件的激光增材制造技术研发，以达到规模化标准生产的目的	已完结	开发出针对一种异形件能够规模化激光熔覆的工艺技术	开发新工艺、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
现场堆焊模拟测试项目研发	现场工作灵活性，使现场堆焊工作存在不足，影响效率，需要研发出智能程度更高、效率更优的设备工艺流程以辅助现场堆焊工作。	已完结	本项目预计能完成产品设计、产品试验，设备安装和搬运方便、设备对枪堆焊焊接自动化程度高、减少人工自动对枪操作。	降本增效，高效完成现场堆焊工作
激光边鳍片切割的工艺研发	由于锅炉运行环境十分复杂，高温、大量的腐蚀物质和气体，表面增材防腐防腐堆焊是常用工艺，膜式壁制造需要拼接工艺，以往采用等离子切割工艺，切割效率低，切割烟尘大而造成对产品表面污染，加长后期打磨和清理时间，为此，需要研发出提高切割效率和表面质量的工艺流程	研发中	完成产品设计、产品试验，产品性能良好，封装工艺简单，产品报废率较低，质量显著提高的批量生产工艺。	提高产品一次性合格率，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
管内壁激光熔覆设备的工艺研究	满足公司激光熔覆技术快速发展的需要	研发中	自动化程度高、便于操作、效率高，降低激光熔覆工艺生产的难度	开发新的工艺，稳定产品质量，满足公司扩大生产规模的需要。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4 ¹	104	-9.6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71%	15.78%	-1.07%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70	74	-5.41%
硕士	0	0	

本科以下	24	30	-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2	55	-5.45%
30~40 岁	28	33	-15.15%
40 岁以上	14	16	-12.50%

注：1 研发人员是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人员结构中的技术人员包括研发技术部门不直接参与研发的人员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927,031.03	27,822,512.73	24,935,509.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33%	4.61%	4.3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522,101.40	431,530,191.77	-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737,785.71	342,357,228.89	-1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84,315.69	89,172,962.88	55.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627,869.64	850,502,298.24	33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3,721,818.87	2,061,946,565.14	8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6,050.77	-1,211,444,266.90	10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140,000.00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34,357.84	159,502,874.97	-5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4,357.84	1,410,637,125.03	-104.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32,081.77	288,307,802.51	-72.1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55.63%，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0.24%，主要系收回前期理财本金及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4.68%，主要系前期发行股票融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38,784,315.69 元，与本年度净利润 69,420,729.62 元差异 69,363,586.07 元，主要系存货的减少，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763,182.46	23.45%	主要系理财产品到期收益形成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91,861.29	8.99%	主要系未到期的理财产品计提的收益形成	是
资产减值	-10,419,448.12	-13.02%	主要系合同资产计提的坏账准备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1,000.00	0.00%	主要系政府补助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360,072.02	0.45%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形成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707,247.51	-4.63%	主要系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形成	是
其他收益	2,475,063.42	3.09%	主要系本期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形成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48,667,849.62	17.70%	318,981,361.06	12.84%	4.86%	本期末较期初增长 40.66%，主要系本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8,691,311.38	3.89%	167,577,570.74	6.75%	-2.86%	本期末较期初下降 41.11%，主要系期初应收账款收回，以及本期收入下降，对应的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88,911,800.1	3.51%	87,863,707.8	3.54%	-0.03%	无重大变动

	1		3			
存货	261,040,557.51	10.30%	283,498,577.08	11.41%	-1.11%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212,915,639.28	8.40%	217,511,750.48	8.76%	-0.36%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119,658,527.50	4.72%	1,010,606.11	0.04%	4.68%	本期末较期初增长 11740.27%，主要系募投项目防腐防磨产品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越南工厂生产基地投入建设所致
合同负债	83,477,278.63	3.29%	103,787,663.98	4.18%	-0.89%	无重大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38.47%	1,311,600,582.15	52.80%	-14.33%	主要系本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175,603,930.03	6.93%	53,123,411.82	2.14%	4.79%	本期末较期初增长 230.56%，主要系本期新购土地使用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46,979.69	1.79%	3,933,086.52	0.16%	1.63%	本期末较期初增长 1055.5%，主要系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本期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11,600,582.15	7,191,861.29			3,286,165,165.65	3,575,888,209.42	53,892,323.44	975,177,076.23
金融资产小计	1,311,600,582.15	7,191,861.29			3,286,165,165.65	3,575,888,209.42	53,892,323.44	975,177,076.23
上述合计	1,311,600,582.15	7,191,861.29			3,286,165,165.65	3,575,888,209.42	53,892,323.44	975,177,076.2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445,142.94	50,445,142.94	理财产品申购圈存资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	理财产品圈存资金、保证金
应收票据	993,402.60	993,402.60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固定资产	85,012,948.20	60,739,729.50	房屋建筑物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27,892,700.76	22,918,050.27	土地使用权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164,344,194.50	135,096,325.31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13,721,818.87	2,061,946,565.14 ¹	80.11%

注：1 当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投资 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投资 项目 涉及 行业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 报告 期末 累计	资金 来源	项目 进度	预计 收益	截止 报告 期末 累计	未达 到计 划进 度和	披露 日期 （如 有）	披露 索引 （如 有）
----------	----------	----------------------	----------------------	----------------------	----------------------	----------	----------	----------	----------------------	----------------------	----------------------	----------------------

		资			实际投入金额				实现的收益	预计收益的原因		
大凹厂一期项目	自建	是	专用设备制造业	106,207,941.34	106,331,441.34	自有及募集资金	36.58%			尚在建设中	2024年04月20日	《关于公司取得土地证暨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越南厂一期项目	自建	是	专用设备制造业	111,658,543.64	111,658,543.64	自有资金	50.77%			尚在建设中	2024年01月18日	《关于越南全资孙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合计	--	--	--	217,866,484.98	217,989,984.9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7月24日	157,014	142,741.74	29,388.42	92,350.89	64.70%	0	0	0.00%	52,418.0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2,418.09万元（含募集资金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净额人民币2027.25万元），其中，23,300.00万元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0

												剩余 29,118.09 万元 存放 于公 司募 集金 专项 账 户。	
合计	--	--	157,014	142,741.74	29,388.42	92,350.89	64.70%	0	0	0.00%	52,418.0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3 年 7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7014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42741.7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2,350.89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52,418.09 万元（含募集资金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净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净额合计人民币 2027.25 万元），其中，23,300.00 万元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剩余 29,118.09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金专项账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 名称	证券上市 日期	承诺投资 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项目 性质	是否 已变 更项 目（含 部分 变更）	募集 资金 承诺 投资 总额	调整 后投 资总 额（1）	本报 告期 投入 金额	截至 期末 累计 投入 金额 （2）	截至 期末 投资 进度 （3） ＝ （2）/ （1）	项目 达到 预定 可使 用状 态日 期	本报 告期 实现 的效 益	截止 报告 期末 累计 实现 的效 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防腐 防腐 产品 研发 及生 产基 地建 设项 目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防腐 防腐 产品 研发 及生 产基 地建 设项 目	生产 建设	否	42,283	42,283	11,237.43	23,194.24	54.85%	2026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 用	否
原厂 区自 动化 升级 改造 项目	2023 年 07 月 24 日	原厂 区自 动化 升级 改造 项目	生产 建设	否	12,000	12,000	1,150.99	4,439.69	37.00%	2026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 用	否
补充 流动 资金	2023 年 07 月 24 日	补充 流动 资金	补流	否	30,717	30,717		30,716.96	100.00%				不适 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000	85,000	12,388.42	58,350.8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 流动 资金	2023 年 07 月 24 日	补充 流动 资金	补流	否			17,0 00	34,0 00			0	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7,0 00	34,0 00	--	--	0	0	--	--
合计				--	85,0 00	85,0 00	29,3 88.4 2	92,3 50.8 9	--	--	0	0	--	--
分项目说明 未达到计划 进度、预计 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含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调整投资结构、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增加“防腐防磨产品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项目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鹤山工业城大凹工业区”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在新增的项目实施地点开展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根据实际需要，同步调整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结构，延长相关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限从 2024 年 10 月调整至 2026 年 6 月。原厂区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原计划于 2024 年 2 月竣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公共卫生安全事件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同时结合公司整体资金使用规划、公司业务的发展状况等情况，公司放缓了该项目整体进度，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实施完成。为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质量，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决定将原厂区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4 月。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原厂区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客户需求等外部因素发生变化，为了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整体使用规划、公司业务的发展状况等情况，调整了该项目整体进度，项目整体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实施完成。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从公司长远规划等角度考虑，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原厂区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项目可行性 发生重大变化 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 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 情况		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为 57,741.74 万元，2023 年公司使用 1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公司使用 17,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8,900.00 万元，剩余 15,884.80 万元（含利息）存放在超募资金专户。 ①2023 年 8 月 1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7,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②2023 年 8 月 14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③2024 年 8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4 年 8 月 27 日，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7,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④2024 年 8 月 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 年 8 月 27 日，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 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根据未来的发展战略，结合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增加“防腐防磨产品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项目实施地点，即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新增“鹤山工业城大凹工业区”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5,040.90 万元，其中，防腐防磨产品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11,848.63 万元，原厂区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为 3,192.27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2,418.09 万元（含募集资金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净收入、理财产品收益净额合计人民币 2027.25 万元），其中，23,300.00 万元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剩余 29,118.09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1、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围绕着焊接核心技术进行研究、开发、转化及应用。公司未来发展也将紧紧围绕焊接核心技术，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及工艺升级，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扩展业务边界。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可以总结为“一个平台”，即“构建特种焊接技术应用转化平台，让国产特焊装备应用于更多领域，服务于全球市场”。

2、战略实现路径

为了实现“一个平台”的核心战略，公司具体制定了“三条实现路径”，即拓展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拓展国际市场。

（1）拓展产品种类：依托于特种焊接核心技术，以及已具备的技术研发、规模生产、精益管理、品牌与客户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产品种类，围绕客户需求，持续提升产品丰富度，向工业设备整体制造、高端结构件制造及其他大型装备制造等方向延伸与拓展。

（2）拓展应用领域：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可以应用于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诸多领域，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技术及应用升级，降低使用门槛，积极开发燃煤发电、造纸、能源、化工等应用领域，服务更多下游产业。

（3）拓展国际市场：近年来，国际市场对防腐防磨堆焊装备等产品的需求不断增长，国际订单的承接和交付能力是公司拥有的突出优势与亮点，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国际市场开发，积极抢抓国际市场机遇，主动融入国际市场。

3、战略推进情况

“一个平台，三条路径”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战略和路径，也是指导公司业务发展与业务布局的总方针。报告期内，围绕“一个平台，三条路径”，公司积极进行战略推进，主要包括：

（1）基于优化产能布局、拓展产品种类的需要，公司投资建设博盈特焊大凹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持续提升产品丰富度，向工业设备整体制造、高端结构件制造及其他大型装备制造等方向延伸与拓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陆续完成了大凹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土地购买、规划设计、开工建设等工作，正在按设计计划稳步推进。

（2）基于市场推广开拓、拓展应用领域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协办单位组织了“2024 燃煤电厂安全环保提质增效技术交流研讨会”等活动，并通过技术会议、主动拜访等多种形式，积极加强与各下游行业目标客户的沟通交流，持续跟踪了解目标客户的需要，加大市场覆盖与开发力度。

（3）基于海外战略布局、拓展国际市场的需要，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过香港子公司在越南投资设立子公司并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发展海外业务，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海外业务仍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公司也陆续完成了越南工厂的土地购买、规划设计、开工建设等工作，正在按计划稳步实施越南工厂的投建工作。

（二）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执行“拓展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拓展国际市场”的发展路径，努力实现“构建特种焊接技术应用转化平台，让国产特焊装备应用于更多领域，服务于全球市场”的发展战略，公司将聚焦以下关键工作：

（一）加强技术研发与科技创新

技术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源动力，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力度，持续加强在材料、工艺、设备等方面的研发投入。通过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不断提升产品丰富度和产品竞争力，推动产品应用领域拓展，开拓新的市场空间，夯实公司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同时公司还将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的合作，共同开展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

（二）加快市场拓展与客户开发

在巩固现有客户关系的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市场拓展和客户开发的步伐，以满足目标客户群的多元化需求。

国内市场：保持并提升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的市场地位，持续提供高品质的防腐防磨堆焊装备。通过积极参与行业活动，与下游行业的目标客户建立紧密联系，努力实现具有行业影响力的示范项目，提高产品的市场渗透率和影响力，构建完善的堆焊应用生态圈。

国际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客户、开拓海外市场，以特种焊接技术为核心，向锅炉整体部件制造、高端结构件制造及其他大型装备制造等高价产品领域拓展，加大对外国现役锅炉升级改造市场的开发力度，满足客户提质增效的需求。通过海外工厂展示、参加行业展会等多种形式建立更多的客户联系，提升海外客户开发、跟踪和维护能力。同时高度重视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与投产情况，将越南生产基地打造成生产示范基地，提升服务全球客户的能力。

此外，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的规模优势，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打造优质项目合作平台，提高非标制造业的效率，丰富公司特种焊接技术应用转化平台的服务内容。

（三）持续优化内控管理，提升精益管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坚持低成本、高效率的管理理念，不断提升精益管理水平，优化和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持续改进公司管理机制，通过优化部门组织架构、明确职能分工、建立岗位责任制度等措施，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同时，引入更先进的信息管理系统，提升经营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实现流程化、制度化、便捷化的管理，提高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大技能培训力度、细化岗位操作技术说明书、成立效率改善小组等方式提高一线生产效率，同时，通过购置先进生产设备、调整生产布局、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管理制度、提高信息化水平等多种方式提高公司整体的生产效率。此外，公司要将技术含量较低、生产过程简单重复的工艺环节进行外包，进一步提高生产环节的价值量。

（四）注重人才梯队建设与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将持续深化人才管理，推动人才布局年轻化、专业化、精英化。大力引进和培养具有国际视野、知识、能力和思维的高端技术和管理人才，做好前瞻性人才战略布局，同时进一步完善员工激励制度，细化内部考核机制，既加强新鲜血液的引入，也鼓励内部员工的成长，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能力水平，增强人才队伍的动力、活力和效力。

公司将积极推广和维护公司的企业文化，增强员工对企业文化的认同感，同时开展丰富多彩的运动会、表彰会、年会等企业文化建设活动，提高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注重公司和全体员工形象，打造一支业务精湛、结构合理、团结向上的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竞争力。

（五）依托资本市场平台稳步发展，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优势，利用资本市场这一平台促进公司的稳健发展，并注重对投资者的回馈，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一是实施“业务+资本”联动，紧密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寻求业务拓展与扩张机遇；二是进一步优化与资本市场的沟通机制，积极推进以投资者信息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搭建畅通、有效的资本市场沟通平台，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认知和理解；三是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优化利润分配机制，加强制度保障，与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红利。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和应对措施

1、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面向工业领域防腐防磨的应用需求，致力于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和高效的生产管理，为客户提供具有经济性和高品质的产品，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可以应用于节能环保、电力、能源、化工、冶金、造纸等工业领域，报告期内主要应用于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具体每一年的投建情况受到当年的经济环境、客户投资建设计划、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的下游市场需求可能会出现一定波动。如果未来下游行业政策、市场及客户需求、行业竞争、技术创新等因素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坚定践行“一个平台，三条路径”的战略与路径，通过“拓展产品种类、拓展应用领域、拓展国际市场”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与客户的覆盖范围，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过去几年我国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得到快速发展，防腐防磨堆焊装备和相关技术也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进行了较大规模、较长时间应用验证。在此行业背景下，工业防腐防磨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较高利润回报吸引了一些厂商的加入，从事工业防腐防磨产品研发、生产的公司和人员数量有所增长，行业内一些厂商开始扩张产能，行业的市场竞争程度正在加剧。若公司未来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技术进步情况及时进行产品、技术升级和市场开拓，以巩固或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及竞争力，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造成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行业竞争加剧的局面，公司必须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与科技创新力度，持续加强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不断提升产品丰富度，推动应用领域拓展，同时进一步提高精益管理水平，合理把控经营成本，提升自身的竞争优势。

3、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防腐防磨堆焊装备为主，毛利率主要受到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存在进一步下降的可能，如果未来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继续下降，但产品成本不能保持同步下降，或者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产品价格无法传递等各种不利情形，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将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竞争力，提高自动化水平，提升生产效率，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开发新客户等多种方式进行积极应对。

4、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产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客户信用状况等情况发生变化，以及公司催收不力或控制不当，则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应收账款的实际情况，制定详尽的收款计划和收款考核指标，督促相关销售和项目服务人员持续跟进应收账款回款情况，保障应收账款顺利收回。

5、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不断扩大，相应部门机构和人员规模也不断扩大，运营成本不断增加，对管理的要求也越来越高。未来公司可能存在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完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导致的管理能力滞后于经营规模增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管理，减轻运营成本上升带来的压力，并通过不断加强内部流程建设、人员培训等措施，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降低管理风险。

6、人才不足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还在不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层次人才或者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都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的人才培养力度，并持续注重高层次专业人才的引进，针对核心骨干人才建立了长效培训机制，从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双重渠道来保证公司发展的用人需求，同时完善公司薪酬和考核激励体系，合理运用激励机制吸引并留住优秀人才。

7、海外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近几年公司的海外业务保持了较好的发展势头，公司也高度重视海外客户的开发与海外市场的开拓，但海外市场的拓展需要投入更多的团队和资源，可能面临更多的困难和挑战，存在海外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海外市场的研究，通过海外典型项目的示范效应、参加境外行业展会等方式建立更多的客户联系，持续跟踪客户的需求；同时，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细化项目经理的岗位责任，提高对海外客户的开发、跟踪与维护能力。

8、国际贸易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全球贸易关税政策频繁变动，对出口产品收益带来了不确定性影响。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随着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加剧，对方采取贸易保护主义措施，将导致中国企业的产品难以进入目标市场、面临更高的关税以及供应风险，这将对中国企业的销售额和利润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各国贸易动态，并及时分析相关政策积极灵活应对。公司将与客户保持有效沟通对冲相关风险，积极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版图，降低对单一高关税市场的依赖程度，将营销资源向关税环境友好、市场潜力可观的新兴市场倾斜。同时，公司将与上下游合作伙伴携手共进，通过优化供应链成本、共同研发高附加值产品等方式，以创新驱动和协同合作，保障企业的稳健持续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械行业分析师：张晨飞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行业竞争优势、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情况、公司关于大凹生产基地实施情况、对市值管理的计划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2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4 月 22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陈金伟	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公司国内外市场情况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4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2）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李昱奇	公司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 2023 年，在手订单体量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4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3）
2024 年 05 月 23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研究所钢铁新材料行业分析师：赵丽明	公司在 2023 年后三个季度新签订单数据波动原因、公司焊料情况、燃煤发电市场情况、公司募投项目情况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5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4）
2024 年 06 月 04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上海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薛凌云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在国内外市场中体量变化的原因、公司在国内燃煤发电市场占比较小的原因。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6 月 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

						号:2024-005)
2024 年 06 月 13 日	广东博盈特焊 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机构	东北证券研究 所钢铁新材料 行业分析师: 赵丽明	公司产能情 况、产品定价 方式、公司的 镍焊丝情况、 2022-2023 年,公司海外 收入情况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 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的 《2024 年 6 月 13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编 号:2024-006)
2024 年 07 月 16 日	广东博盈特焊 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春晖基金总经 理:赵春柳 辉衡投资总经 理:林子淦 春晖基金总 监:罗骥 抱石投资总经 理:祝国杰 东北证券副总 经理:潘启林 东北证券总经 理:简志华 东北证券市场 总监:黎啟华 及个人投资者 等共计 15 人。	公司目前产能 体量情况、公 司的镍焊丝的 供货情况、越 南孙公司预计 投产情况、公 司目前的销售 形式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16 日 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的 《2024 年 7 月 16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编 号:2024-007)
2024 年 09 月 12 日	全景网“投资 者关系互动平 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其他	参与“2024 广 东辖区上市公 司投资者网上 集体接待日活 动”的投资者	公司在环保和 社会责任方面 的新举措和新 成就、公司 2024 年上半 年的营业收入 和净利润分别 出现的变动趋 势和原因、公 司对于 2024 年下半年的市 场和业绩的预 期、探讨公司 在国内外市场 拓展方面新的 策略或计划、 公司技术创新 和产品研发方 面是否有新进 展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2 日 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的 《2024 年 9 月 12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编 号:2024-008)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广东博盈特焊 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 交流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 股份研究有限 公司研究发展 部中小盘研究 员:林赫涵	公司的技术和 资质壁垒、公 司堆焊技术的 产品部件具有 的优势、公司 目前在手订单 情况,海外收 入在公司营业 收入占比、未	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17 日 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的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投资 者关系活动记

					来公司的发展规划等。	录表》(编号:2024-009)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机械组研究院:李启文	公司其他产品、公司目前在燃煤发电行业发展情况和对公司相关技术或产品的需求情况、公司目前产能情况等。	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4 年 12 月 2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10)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机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了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工作严谨、勤勉尽责，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依法履行职责，通过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关于管理层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能够忠实地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没有发现违规行为。

（六）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及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和技术骨干实施了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网》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九）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互动易”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切实保护了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展规范运作，公司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公司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三）财务独立

公司制定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金，公司的资金运用由经营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做出决策。

（四）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营业务为防腐耐磨堆焊装备、非堆焊的锅炉部件、压力容器、高端钢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体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83%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详见 2024 年 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0.19%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024 年 05 月 10 日	详见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8)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12%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详见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16%	2024 年 10 月 10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详见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	本期增持	本期减持	其他增减	期末持股	股份增减
----	----	----	----	------	------	------	------	------	------	------	------	------

					日期	日期	数 (股)	股份 数量 (股)	股份 数量 (股)	变动 (股)	数 (股)	变动的 原因
李海生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49, 51 0, 175				49, 51 0, 175	
			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陈必能	男	57	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总经理助理	离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刘一宁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刘渭林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李海宏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廖阳帆	女	52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钟建	女	60	独立	现任	2020	2026						

英			董事		年 09 月 15 日	年 09 月 14 日						
何浏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陈进军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崔秋平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邓艳红	女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汪晶	女	31	监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段君杰	男	49	总工程师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5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李钜洲	男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09 月 14 日						
合计	--	--	--	--	--	--	49,510,175	0	0	0	49,510,17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4 月 18 日，陈必能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同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陈必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12 月 24 日，廖阳帆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同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聘任刘渭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必能	总经理助理	解聘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工作调动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4 月 18 日	工作调动
廖阳帆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刘渭林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李海生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20 年被授予广东省劳动模范称号。1993 年至 1995 年担任兰州通用机器厂技术员，1995 年至 1996 年担任东莞山一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主管，1996 年至 2007 年担任福斯特惠勒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师、焊接部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必能先生，196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至 1994 年担任天津电力建设公司助理工程师，1994 年至 2002 年担任明原钢模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副厂长，2002 年至 2017 年担任福斯特惠勒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项目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市场部总监。

刘一宁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至 2005 年担任广东省江门监狱警司，2005 年至 2009 年担任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 年至 2013 年担任广东良匠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3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担任国信信扬（江门）律师事务所律师（期间为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0 年 2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廖阳帆女士，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 年至 2001 年担任利安纳实业有限公司行政专员，2001 年至 2007 年担任江门市敬记塑胶厂有限公司销售部内勤主管。2008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商务部总监。

李海宏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199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玉门油田分公司炼油化工总厂技术员，2016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采购部经理。

刘渭林先生，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2 月担任中车大同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工艺员；2007 年 3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福斯特惠勒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工艺主管、生产主管、高级生产工程师。2018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2018 年 3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钟建英女士，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副教授。1992 年 2000 年历任西北纺织工学院人文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2000 年至 2007 年任华南农业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2007 年至 2020 年任华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进军先生，197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至 1997 年任江门财贸学校会计教研室助理讲师，1997 年至 1999 年任江门市江海区财政局科员，1999 年至今任广东中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江门市经济学会副会长、江门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浏先生，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1989 年至 2001 年历任湖北省宜昌富磷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建筑公司副经理，2001 年至今任五邑大学高级工程师、教授，现任广东省系统工程学会顾问；江门市旅游行业协会顾问；广东省乡村振兴产业联合会第一届专家委员会专家；江门市品牌建设工作专家小组组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崔秋平先生，1979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0 年至 2007 年担任广东山峰化工机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 年至 2010 年担任江门新兴机械厂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邓艳红女士，198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7 年 4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高级行政助理、职工代表监事。

汪晶女士，199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至 2018 年担任湖南华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8 年至 2020 年担任福建青拓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

（三）高级管理人员

李海生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上方董事简历处。

陈必能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上方董事简历处。

刘一宁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上方董事简历处。

刘渭林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上方董事简历处

段君杰先生，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1 年担任太原变压器厂工艺员，2001 年至 2002 年担任东莞鸿辉建筑材料制品有限公司质检员，2002 年至 2006 年担任福斯特惠勒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焊接工程师，2007 年至 2011 年担任福斯特惠勒能源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质量主管。2011 年 5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李钜洲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担任三菱重工金羚空调器有限公司财务主任，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担任住重福惠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 ABB 新会低压开关有限公司财务分析，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住重福惠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6 年 9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广东国通克诺尔轨道车辆系统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9 月担任广东星际机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生	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9 年 12 月 12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海生	江门市博昌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否
李海生	江门市博祥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否
李海生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公司事务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否
刘一宁	深圳爱迪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7 月 30 日		否
刘一宁	中法系（深圳）互联网法律服务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06 月 06 日		否
刘一宁	深圳市特乐尔电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0 月 10 日		否
刘一宁	广东省甘肃商会	常务副会长兼江门分会会长	2012 年 12 月 12 日		否
刘一宁	江门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	理事	2018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一宁	江门市证券业及上市公司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否
刘一宁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中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2007 年 01 月 24 日		否
陈进军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2018 年 10 月 25 日		是
陈进军	广东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	委员	2019 年 09 月 01 日		否
陈进军	广东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	理事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26 年 07 月 01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	监事长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9 年 12 月 08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经济学会	副会长	2019 年 06 月 14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会计学会	副会长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否
陈进军	广东中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1999 年 06 月 11 日		是
陈进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21 日	2027 年 05 月 20 日	是
陈进军	江门慈善总会	监事长	2021 年 10 月 01 日	2026 年 10 月 01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市人大代表	2021 年 11 月 13 日	2026 年 11 月 13 日	否
陈进军	江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财经委员	2022 年 01 月 13 日	2027 年 01 月 13 日	否
李海宏	江门市博昌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9 年 08 月 13 日		否
何浏	五邑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1 年 05 月 20 日	2026 年 02 月 28 日	是
何浏	广东省系统工程学会	常务理事	2020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0 日	否
何浏	广东省系统工程学会	顾问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否
何浏	江门市旅游行业协会	顾问	2020 年 01 月 10 日	2030 年 01 月 09 日	否
何浏	广东省乡村振兴产业联合会第一届专家委员会	专家	2024 年 12 月 21 日	2027 年 07 月 31 日	否
何浏	江门市品牌建设专家小组	专家小组组长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28 日	
廖阳帆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执行;监事的薪酬经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批准执行;独立董事履职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履行情况确定。公司独立董事薪酬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
-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时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李海生	男	55	董事长	现任	117.09	否
			总经理	现任		
陈必能	男	57	董事	现任	70.38	否
			副总经理	现任		
			总经理助理	离任		
刘一宁	男	51	董事	现任	68.21	否
			副总经理	现任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刘渭林	男	40	董事	现任	44.52	否
			副总经理	现任		
李海宏	男	52	董事	现任	22.37	否
廖阳帆	女	52	董事	现任	35.22	否
			副总经理	离任		
钟建英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何浏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陈进军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崔秋平	男	4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41.42	否
邓艳红	女	41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8.63	否
汪晶	女	31	监事	现任	13.54	否
段君杰	男	49	总工程师	现任	48.76	否
李钜洲	男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42.09	否
合计	--	--	--	--	541.4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4 年 04 月 20 日	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8 日	2024 年 08 月 09 日	详见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

			021)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详见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24 年 09 月 21 日	详见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详见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详见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5 日		1、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股份回购资金来源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海生	7	7	0	0	0	否	4
陈必能	7	5	2	0	0	否	4
刘一宁	7	7	0	0	0	否	4
刘渭林	7	7	0	0	0	否	4
李海宏	7	7	0	0	0	否	4
廖阳帆	7	7	0	0	0	否	4
钟建英	7	5	2	0	0	否	4
何浏	7	7	0	0	0	否	4
陈进军	7	4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及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会	陈进军、何浏、刘渭林	5	2024 年 02 月 22 日	1、《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2、《2023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2024 年 04 月 18 日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2023 年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案》；6、《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7、《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08 月 08 日	1、《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2024 年 08 月 27 日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4 年半年度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陈进军、何浏、李海生	2	2024 年 04 月 18 日	1、《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	

					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2024 年 12 月 24 日	1、《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仔细审议议案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讨论，一致同意审议事项。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92
销售人员	28
技术人员	109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100 ¹
质量人员	57
合计	6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56
大专	99
中专/高中	166
初中及以下	277
合计	698

注：1 截止 2024 年末，越南工厂尚未开始生产，越南工厂员工 50 人暂分类至行政人员。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制度本着公平、竞争、激励、经济、合法的原则制定，真正体现公司“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公平：是指相同岗位的不同员工享受同等级的薪酬待遇；同时根据员工专业能力、经验水平、服务年限、工作态度以及绩效业绩等方面的表现不同，对工资等级进行动态调整，可以同岗员工享受或承担不同的工资差异。

竞争：是指公司的薪酬体系在同行业和同区域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激励：是指制根据职业素养和贡献价值进行上升和下降的动态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责任心。

经济：是指根据公司内部经营状况、外部物价水平调整等因素合理制定薪酬，使员工和企业能够利益共享。

合法：本制度建立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基础上。

3、培训计划

公司坚持按需实施、务求实效的原则。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员工多样化培训要求，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计划，增强教育培训计划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培训质量。公司制定《培训管理制度》，通过内训和外训两种形式，有计划地组织公司员工参加培训，提升员工的岗位专业技能，拓宽员工的思维视野，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成立了技能大师工作室，以师带徒形式传承技能；成立职业技能评价机构，建立人才阶梯，鼓励员工提升职业技能。2024 年进行了安全、质量、环境体系及技能等方面 100 余次内部培训；新进员工的入职制度培训、三级安全培训和技能培训按实际情况开展；通过外部培训并考取相应资格证书 50 余次；技能岗位通过“师带徒”和“以工代训”的形式开展培训，确保优秀技能的传承。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01,321.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4,005,008.64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条件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章程规定一致，未发生利润分配政策的新制定及调整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31,558,89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4,205,312.4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4,205,312.44
可分配利润（元）	411,884,370.4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20,729.62 元，母公司净利润 71,391,418.6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139,141.86 元后，公司 2024 年末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411,884,370.49 元，母公司 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14,070,624.91 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信心，经综合考虑公司资金状况及可供分配利润规模，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现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的总股本 132,000,00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41,106 股后的总股本 131,558,894 股为基数测算，拟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4,205,312.44 元（含税）。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为准计算。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职权范围、议事规则和决策机制，并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报告期内，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核心的决策机制，并对内部组织结构进行了持续优化，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健康、有效、稳定开展，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得到有效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完善并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博盈特焊持有其 100%股权	已完成股权变更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	重大缺陷：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内控评价重大缺陷未完成整改； 重要缺陷：公司一般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信息系统的安全存在隐患；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8%；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2%。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8%；资产总额的 0.2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2%。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2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8%；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2%。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8%；资产总额的 0.2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2%。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2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博盈特焊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重视自身生产过程的环境保护，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对污染物进行了有效处理，做到达标排放。公司在报告期内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污染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的环保事件，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法规而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科技为导向，用低成本、高效的管理方式，提供客户满意的产品”的质量方针，通过精益生产和技术革新的管理方式，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注重环境保护，坚持“遵守法规、节能减排”的环境方针，采取合理的措施减少对环境的污染，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1、股东权益和投资者权益的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及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通过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参与股东会的比例，充分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与表决权。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客户、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的保护

公司与客户、供应商、消费者之间建立互惠共赢的供应链。与供应商之间建立平等、公正的关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采购；建立和执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确保供应链中的产品和服务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严格的质量控制可以减少产品质量问题 and 安全隐患，保护客户的权益；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确保售后产品能够得到及时的支持和解决问题的渠道；建立有效的投诉处理和客户满意度调查机制，让消费者能够方便地提出投诉并得到及时处理。引入第三方认证机构对供应链进行评估和认证，确保供应链中的产品和服务符合相关标准和规定。

3、员工权益的保护

(1) 劳动权益和薪酬福利保障。根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福利体系，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和缴纳社保五险一金，合理安排员工工作时间和休假，依法享受带薪年假，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2) 公司成立了工会和党支部，建立了员工活动中心、职工书屋、爱心妈妈小屋、心灵驿站、党员活动室、篮球场等员工休闲活动场所，不定期开展各类员工活动，如周年庆典、运动会、羽毛球联谊、技能比赛、骑行/西北大环线之游等团建活动，丰富职工生活，为职工提供一个放松身心、缓解工作压力的机会，进一步促进团队之间的合作和交流，增进沟通和友谊，提高职工的幸福感受。

(3) 持续为员工提供培训的机会。公司制定《培训管理制度》，通过内训和外训两种形式，有计划地组织公司员工参加培训，提升员工的岗位专业技能，拓宽员工的思维视野，提高员工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成立了技能大师工作室，以师带徒形式传承技能；成立职业技能评价机构，建立人才阶梯，鼓励员工提升职业技能；成立了劳模创新工作室，以劳模为标杆，带动员工的自驱力和创新发展；在劳模创新工作室和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共同驱动下，传承技能，提升技能。

(4) 公司注重安全生产，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应急救援预案，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管理方针；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防护用品，定期组织检查和评估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情况，确保其符合规定并能够起到预防事故的作用；安全生产宣传与相关知识讲解，强化员工防范意识；定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等。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防腐耐磨堆焊装备、非堆焊的锅炉部件、压力容器及高端钢结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城市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已经成为国家和各地政府关注的焦点。但是垃圾焚烧产生的炽热烟气，会加快锅炉管道的腐蚀，给锅炉的稳定运行带来了非常严重的挑战，特别是中温次高压的垃圾炉，甚至出现一年内数次爆管的情况。公司针对该腐蚀情况，特别开发了管道表面的堆焊工艺，该工艺是通过焊接的方式在管道表面堆焊一层高温防腐材料，该防腐方案有效提高了锅炉部件防腐能力，大大提高了锅炉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该防腐方案的成功应用得到环保行业的广泛认可，为国家的环保事业添瓦加砖，尽一份力量，做一份贡献。

5、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

详见本节“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1、扶贫济困，担当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扶贫济困和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作为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2024 年全年公司不断加大对乡村振兴发展的支持力度，通过基础设施共建、教育事业、慰问群众等方式参与到振兴乡村发展中，全年累计捐款约 35 万元。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也为公共设施、文化教育、乡村振兴等社会公益事业贡献力量。

2、走访慰问送温暖。为关爱群众，公司开展了一系列慰问走访活动。包括周边乡村的重阳敬老慰问活动，为老人送上米、油等生活物资；走访困难学生，送上生活电器，为寒门学子带来希望送上温暖，并鼓励他们积极面对生活，通过学习创造更好的未来；慰劳教育工作者，教师节期间给共和中学的教师们送上慰问和节日小礼品，弘扬尊师重教传统，为学子们营造尊师重教氛围，提升教师的职业幸福感和工作动力。

3、加强村企共建。在共和党建办的调整下，公司党支部与共和镇来苏村构建新的结对关系，建立双向促进、共同提高的基层党建工作新方式。在新的村企联动关系下，公司依然坚持对原结对关系的民族村老党员进行慰问，保持与民族村的联动，积极以自身发展带动地方经济振兴，构筑合作共赢的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发展格局。

4、关心支持乡村振兴发展，重视环境保护，致力于打造美丽乡村。公司在乡村振兴工作中，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努力改善乡村环境，通过捐款的方式帮助美丽乡村建设，提升乡村面貌，为乡村振兴、环境保护贡献一份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海生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下同）。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7 年 1 月 24 日	正常履行

			自动延长六个月。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上市，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至 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47.58 元/股，触发上述股份锁定期延长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在任期内提前离职的，在离职前最近一次就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该次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自本人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深圳市博利士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	2023 年 07 月	2027 年 1 月	正常履行

	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股东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4 日	24 日	
	陈必能;崔秋平;邓艳红;段君杰;李敏锋;廖阳帆;刘一宁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前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下同)。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	正常履行

			延长六个月。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上市，自 2023 年 7 月 24 日至 2023 年 8 月 18 日，公司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47.58 元/股，触发上述股份锁定期延长承诺的履行条件。依照股份锁定期安排及相关承诺，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在任期内提前离职的，在离职前最近一次就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该次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自本人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包伟珍;江门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于	2023 年 07 月	2024 年 7 月	已履行完毕

	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阚建波; 刘冬云		2020 年 6 月 24 日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4 日	24 日	
	鹤山市投控东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完成本企业增资扩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且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	已履行完毕
	邓红湘; 匡利萍;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深圳)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庄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州市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	已履行完毕, 其中李海生、陈必能、刘一宁、廖阳帆、崔秋平、邓艳红、段君杰、李敏锋、李海宏通过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庄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继续遵守解除限售承诺和延长锁定承诺, 在延长的锁定期内, 不转让

	海陵区润恒金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李海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的情形，亦未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企业。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业务、产品、技术等）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其他企业拟从事的业务或活动可能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的，本人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发行人或采取其他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避免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4、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致使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李海生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权益的情形。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决策时履行相应的回避程序。 5、本人将督促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6、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要求本人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陈必能;段君杰;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海生;李敏锋;廖阳帆;刘一宁	稳定股价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民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	2023 年 07 月 24 日	2026 年 7 月 23 日	正常履行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时，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选择单独实施或综合采取以下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3）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3、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安排 （1）公司回			
--	--	--	---	--	--	--

			购股票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票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单次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且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			
--	--	--	--	--	--	--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次回购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购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如果公司股价满足“（四）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中约定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股票回购。公司回购股票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	--	--	---	--	--	--

			人李海生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方案或股票回购议案未获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回购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控			
--	--	--	--	--	--	--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单次增持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40%，单一会计年度增持股票的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果公司股价满足“（四）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中约定条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不再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	--	--	--	--	--

			以稳定公司股价：（1）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措施；（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金额的 40%。如果公司股价满足 “（四）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中约定条件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			
--	--	--	--	--	--	--

			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 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 （4）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4、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 在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过程中，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	--	--	---	--	--	--

		5、未履行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当年及未来年度公司应付其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且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	--	---	--	--	--

			(3) 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公司有权将当年及未来年度公司应付其的现金分红（若有）、薪酬予以扣留，且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亦不得转让，直至其履行增持义务。			
	陈必能;陈进军;崔秋平;邓艳红;段君杰;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何浏;化定奇;李海生;李敏锋;廖阳帆;刘刚志;刘一宁;汪晶;钟建英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及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依法启动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期间发行人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回购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如因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过程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	--	--	--	--	--

			如因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依法启动回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如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须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期间发行人如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及其他除息、除权行为的，回购底价将进行相应调整。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	--	--	--	--	--	--

			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并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须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李海生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发行人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若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行为，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购回方案，购回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陈必能;陈进军;段君杰;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何浏;化定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奇;李海生;李敏锋;廖阳帆;刘刚志;刘一宁;钟建英		规范和有效使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招股说明书中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			
--	---------------------------	--	--	--	--	--

			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投资者回报及权益保护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本次发行实施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			
--	--	--	---	--	--	--

			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公司违反承诺后采取的措施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	--	---	--	--	--

			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将在日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	--	---	--	--	--

			(5) 在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如有）时，应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届时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2、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倘若届时公司未按照《公司章程（草案）》及《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之规定执行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则公司应遵照签署的《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之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并采取相关后续措施。			
	陈必能;陈进军;崔秋平;邓艳红;段君杰;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何浏;化定奇;李海生;李敏锋;廖阳帆;刘刚志;刘一宁;汪晶;钟建英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发行人的承诺 如发行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其它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发行人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发行人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发行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发行人的股东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			
--	--	--	--	--	--	--

			或发行人的股东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在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全体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			
--	--	--	---	--	--	--

			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发行人的股东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或发行人的股东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同时，在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深圳市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4 年 07 月 2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深圳）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保证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或届时有效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减持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锁定期满后，若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			
--	--	--	--	--	--	--

			息披露义务； 但本企业持有 发行人股份低 于 5%时除外。			
	李海生	持股意向及减 持意向的承诺	对于本人在本 次发行前持有 的发行人股 份，本人将严 格遵守已作出 的关于股份锁 定的承诺，在 限售期内，不 出售本次发行 前持有的发行 人股份。本人 保证将遵守 《上市公司股 东、董监高减 持股份的若干 规定》或届时 有效的有关上 市公司股东减 持的相关法 律、法规、部 门规章和规范 性文件。 锁定期满后， 若本人减持公 司股份，减持 股份数量应符 合相关法律、 法规、规章的 规定，减持方 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 中竞价交易方 式、大宗交易 方式、协议转 让方式或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 方式。 本人减持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的价格根据当 时的二级市场 价格确定，并 应符合相关法 律法规及深圳 证券交易所规 则要求；本人 在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前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在锁定承诺期 限届满后两年 内减持的，减 持价格不低于	2027 年 01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发行 人在此期间发 生派息、送 股、公积金转 增股本、配股 等除权、除息 事项的，发行 价格相应调 整）。 本人将根据相 关法律法规及 深圳证券交易 所规则，结合 证券市场情 况、公司股票 走势及公开信 息等情况，自 主决策、择机 进行减持。本 人在减持所持 有的公司股份 前，应提前三 个交易日予以 公告，并按照 证券交易所的 规则及时、准 确地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但 本人持有发行 人股份低于 5% 时除外。			
	广东中广信资 产评估有限公 司；国信信扬 律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中 信建投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 责任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 荐机构中信建 投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律师 服务机构国信 信扬律师事务 所、审计服务 机构容诚会计 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 伙）、资产评 估机构广东中 广信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承 诺：因本公司 /本所为发行 人本次公开发 行制作、出具 的文件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给投资 者造成损失 的，将依法赔 偿投资者损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失。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公司之股东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本公司之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所控股的公司。该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公司之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李海生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若公司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以及因上述事项给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	2023 年 07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及其相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经营地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江门市	江门市	贸易	100	—	投资设立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675, 137, 607, 222 越南盾	越南	越南	生产经营	—	100	投资设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浩、甘进崇、章少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应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累计未达到重大诉讼或仲裁披露标	6, 260. 45	否	已受理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准的案件 ¹							
-------------------	--	--	--	--	--	--	--

注：1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仲裁申请人的案件涉案金额为 3932.28 万元，在本案中公司作为仲裁反请求被申请人的涉案金额为 6260.45 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802.5	14,332.5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400	14,8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6,061.02	59,119.6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80,353	8,500	0	0
合计		328,616.52	96,752.1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由公司总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必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2024 年 6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3、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由公司总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渭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700,906	76.29%				-44,246,931	-44,246,931	56,453,975	42.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68,560	0.73%				-968,560	-968,56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9,719,306	75.54%				-43,265,331	-43,265,331	56,453,975	42.7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315,283	18.42%				-17,371,483	-17,371,483	6,943,800	5.26%
境内自然人持股	59,608,520	45.16%				-10,098,345	-10,098,345	49,510,175	37.51%
基金理财产品等	15,795,503	11.97%				-15,795,503	-15,795,503	0	0.00%
4、外资持股	13,040	0.01%				-13,040	-13,04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2,840	0.01%				-12,840	-12,84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200	0.00%				-200	-2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299,094	23.71%				44,246,931	44,246,931	75,546,025	57.23%
1、人民币普通股	31,299,094	23.71%				44,246,931	44,246,931	75,546,025	57.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									

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2,000,000	100.00%				0	0	132,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李海生	49,510,175		0	49,510,175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1 月 24 日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891,856		8,891,856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1,307		6,711,307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1,652		2,779,733	2,501,919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股份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剩余股份将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及 2027 年 1 月 24 日解禁
邓红湘	4,791,893		4,791,893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匡利萍	4,791,893		4,791,893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46,014		4,446,014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1,351		0	4,321,351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1 月 24 日
泰州市海陵区润恒金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90,279		4,090,279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鹤山市投控东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0,000		2,97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深圳市庄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24,320		1,603,790	120,530	首发前限售股	部分股份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剩余股份将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解禁
江门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0,301		960,301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刘冬云	300,094		300,094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包伟珍	120,037		120,037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阚建波	88,828		88,828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网下发行股份—限售部分	1,700,906		1,700,906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24 日已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合计	100,700,906	0	44,246,931	56,453,9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海生	境内自然人	37.51%	49,510,175	0	49,510,175	0	不适用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	7,131,856	-1760000	0	7,131,856	不适用		0
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08%	6,711,307	0	0	6,711,307	不适用		0
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4,871,551	-410101	2,501,919	2,369,632	不适用		0

邓红湘	境内自然人	3.63%	4,791,893	0	0	4,791,893	不适用	0
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	4,321,351	0	4,321,351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华宝万盈资产鑫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4%	4,018,000	0	0	4,018,000	不适用	0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70%	3,566,014	-880000	0	3,566,014	不适用	0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一鹤山市投控东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5%	2,970,000	0	0	2,97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庄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1,603,320	-121000	120,530	1,482,79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生实际持有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89%的认缴出资额，并实际控制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关联方，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司-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的认缴出资额。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131,856	人民币普通股	7,131,856
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11,307	人民币普通股	6,711,307
邓红湘	4,791,893	人民币普通股	4,791,893
深圳市华宝万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宝万盈资产鑫享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8,000
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66,014	人民币普通股	3,566,014
深圳市投控东海投资有限公司—鹤山市投控东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0,000
深圳市博德瑞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9,632	人民币普通股	2,369,632
深圳市庄普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82,790	人民币普通股	1,482,79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1,377	人民币普通股	1,001,377
关竹月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润信新观象战略新兴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润信新观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的公司。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生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海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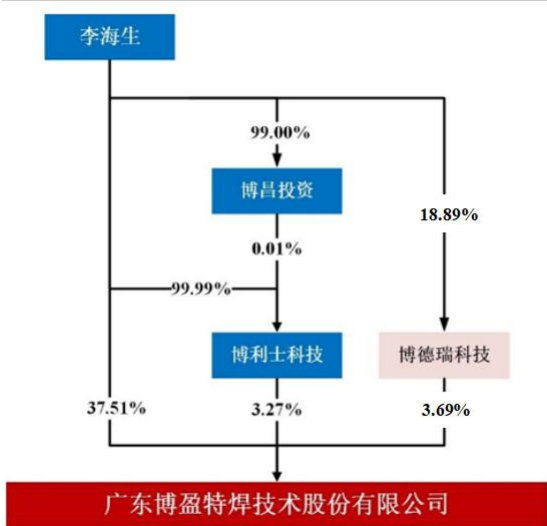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海生	本人	中国	否
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海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深圳市博利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李海生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 年 09 月 21 日	1,375,043-2,750,085	1.04%-2.08%	4,000-8,000	2024.10.10-2025.10.9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0	0.00%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518Z008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浩、甘进崇、章少霞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盈特焊）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盈特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盈特焊，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4 年度

1.事项描述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1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第十节财务报告“七、3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披露。

博盈特焊主要从事防腐耐磨堆焊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24 年度博盈特焊营业收入为 46,031.07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博盈特焊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博盈特焊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且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风险和报酬转移或者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营业收入、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对主要客户进行现场走访、视频访谈等以检查收入发生的真实性；
- （4）分析项目确认收入的周期，识别是否存在收入跨期的情形；
- （5）检查与收入发生的相关单据，包括销售合同、验收单（签收单）、发票、出库单、送货单、出口业务提单、报关单、银行回单等单据；
- （6）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各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是否异常；
- （7）对收入确认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的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 （8）获取海关部门的相关出口数据，并与账面外销记录进行核对。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的确认存在异常。

（二）存货减值准备计提

相关会计期间：2024 年度

1. 事项描述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5 存货”和第十节财务报告“七、9 存货”的披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博盈特焊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26,500.67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396.61 万元。可变现净值按照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该过程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存在较大的估计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减值准备计提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并测试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的数量以及规格、状态，并关注是否存在相关残次、呆滞物料；

(3) 复核公司的存货库龄表，分析公司存货库龄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理性，分析管理层对原材料呆滞的判定是否合理，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是否按照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检查报告期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连贯执行；

(5) 检查存货对应的销售合同，分析其毛利率；

(6)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在财务报告中做出恰当的披露和列报。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存货减值准备计提存在异常。

(三)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

相关会计期间：2024 年度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 金融工具”和第十节财务报告“七、4 应收账款”的披露。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博盈特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1,958.47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2,089.34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9,869.13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日常管理、计提减值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并进行了相应的穿行测试；

(2) 评估管理层报告期坏账政策是否与上期保持一致，并核查应收款项的账龄区间的划分是否准确；

(3) 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确定可收回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资质信息、经营情况、市场环境、信用政策、历史还款情况、未来还款保障措施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用于对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是否合理作出评价；

(4) 对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了解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

(6) 对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进行检查及分析，评价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减值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博盈特焊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盈特焊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博盈特焊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盈特焊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盈特焊、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盈特焊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博盈特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盈特焊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博盈特焊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蔡浩（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甘进崇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章少霞

2025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8,667,849.62	318,981,361.0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1,311,600,582.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54,517.63	6,178,715.30
应收账款	98,691,311.38	167,577,570.74
应收款项融资	901,279.50	3,251,337.33
预付款项	6,273,766.24	6,400,44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3,614.35	19,161,094.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1,040,557.51	283,498,577.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8,911,800.11	87,863,707.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65,512.52	
其他流动资产	5,179,455.57	3,854,076.69
流动资产合计	1,896,206,740.66	2,208,367,463.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60,485,260.2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753,813.5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915,639.28	217,511,750.48
在建工程	119,658,527.50	1,010,606.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5,603,930.03	53,123,411.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46,979.69	3,933,08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864,150.29	275,578,854.93
资产总计	2,535,070,890.95	2,483,946,31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30,000.00	18,809,224.00
应付账款	57,537,269.33	23,359,41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477,278.63	103,787,66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788,735.57	13,608,702.84
应交税费	2,841,505.08	4,933,406.63
其他应付款	1,269,546.90	1,062,866.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2,800.39	579,918.25
流动负债合计	207,957,135.90	166,141,194.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8,202.96	795,50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5,110.48	4,119,84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3,313.44	4,915,352.42
负债合计	211,210,449.34	171,056,546.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8,042,540.85	1,714,954,856.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68,344.94	-310,883.70
专项储备	1,083,027.95	
盈余公积	57,782,157.38	50,643,015.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1,884,370.49	415,602,782.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3,860,441.61	2,312,889,771.4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3,860,441.61	2,312,889,77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5,070,890.95	2,483,946,318.04

法定代表人：李海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钜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钜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435,910.80	233,963,096.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1,311,600,582.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54,517.63	6,178,715.30
应收账款	98,812,371.22	167,577,570.74
应收款项融资	901,279.50	3,251,337.33
预付款项	6,089,599.18	6,400,440.20
其他应收款	42,930,179.93	13,098,278.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0,493,208.77	283,498,577.0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8,911,800.11	87,863,707.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865,512.52	
其他流动资产	5,122,278.59	3,854,076.69
流动资产合计	1,811,693,734.48	2,117,286,382.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0,485,260.2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753,813.51	
长期股权投资	199,638,262.09	91,607,53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381,140.12	217,511,750.48
在建工程	60,244,037.59	1,010,606.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2,899,398.95	53,123,411.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65,206.88	3,933,086.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367,119.42	367,186,384.93
资产总计	2,512,060,853.90	2,484,472,767.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30,000.00	18,809,224.00
应付账款	35,998,674.60	23,359,41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3,477,278.63	103,787,663.98
应付职工薪酬	16,267,157.99	13,608,702.84

应交税费	2,781,183.51	4,933,406.63
其他应付款	1,262,094.25	1,062,866.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12,800.39	579,918.25
流动负债合计	185,829,189.37	166,141,194.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8,202.96	795,50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35,110.48	4,119,845.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3,313.44	4,915,352.42
负债合计	189,082,502.81	171,056,546.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8,042,540.85	1,714,954,856.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83,027.95	
盈余公积	57,782,157.38	50,643,015.52
未分配利润	414,070,624.91	415,818,348.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2,978,351.09	2,313,416,220.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2,060,853.90	2,484,472,767.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0,310,746.80	603,759,301.59
其中：营业收入	460,310,746.80	603,759,301.5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4,246,700.89	446,154,533.30
其中：营业成本	332,091,364.51	388,756,481.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434,140.58	3,834,334.11
销售费用	8,549,159.44	2,967,828.63
管理费用	35,503,465.76	27,771,374.19
研发费用	19,927,031.03	27,822,512.73
财务费用	-8,258,460.43	-4,997,997.78
其中：利息费用	0.00	9,205.27
利息收入	7,197,021.21	5,308,777.79
加：其他收益	2,475,063.42	1,300,09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63,182.46	5,201,634.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1,861.29	4,356,502.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07,247.51	-8,514,319.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19,448.12	-8,657,080.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22.04	3,722.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381,579.49	151,295,318.94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5,444.64
减：营业外支出	360,072.02	482,031.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22,507.47	150,818,732.31
减：所得税费用	10,601,777.85	19,778,737.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20,729.62	131,039,994.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420,729.62	131,039,994.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420,729.62	131,039,994.66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9,228.64	-310,883.7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79,228.64	-310,883.7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79,228.64	-310,883.7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79,228.64	-310,883.70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799,958.26	130,729,11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799,958.26	130,729,110.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1.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海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钜洲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钜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0,423,377.22	603,759,301.59
减：营业成本	332,159,953.90	388,756,481.42

税金及附加	6,434,140.58	3,834,334.11
销售费用	8,549,159.44	2,967,828.63
管理费用	30,977,114.57	27,771,374.19
研发费用	19,927,031.03	27,822,512.73
财务费用	-5,806,659.41	-4,893,512.48
其中：利息费用	0.00	9,205.27
利息收入	6,033,516.39	5,204,114.89
加：其他收益	2,475,063.42	1,300,091.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763,182.46	5,201,634.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1,861.29	4,356,502.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23,672.26	-8,194,269.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19,448.12	-8,657,080.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22.04	3,722.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83,745.94	151,510,884.37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5,444.64
减：营业外支出	360,067.82	482,031.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824,678.12	151,034,297.74
减：所得税费用	10,433,259.51	19,778,737.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91,418.61	131,255,560.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391,418.61	131,255,560.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391,418.61	131,255,560.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0,491,214.25	399,946,454.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691.45	18,466,14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30,195.70	13,117,59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522,101.40	431,530,19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820,522.53	202,461,065.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340,612.18	89,901,51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44,150.26	28,585,534.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32,500.74	21,409,11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737,785.71	342,357,22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84,315.69	89,172,96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6,685.46	5,513,63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1,062.60	32,74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3,260,121.58	844,955,92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6,627,869.64	850,502,29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656,653.22	25,255,55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5,065,165.65	2,036,691,014.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3,721,818.87	2,061,946,56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6,050.77	-1,211,444,266.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1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1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20,537.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31,38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7.84	145,750,95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34,357.84	159,502,87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4,357.84	1,410,637,125.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76,073.15	-58,018.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32,081.77	288,307,802.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990,624.91	29,682,82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222,706.68	317,990,624.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1,406,556.72	399,946,454.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691.45	18,466,146.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3,766.78	13,012,927.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21,014.95	431,425,528.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252,651.57	202,461,065.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115,016.22	89,901,51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75,878.43	28,585,534.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95,974.35	21,408,93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39,520.57	342,357,051.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81,494.38	89,068,47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216,685.46	5,513,634.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1,062.60	32,74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6,878,209.42	844,955,92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0,245,957.48	850,502,29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190,268.20	25,255,55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030,732.09	91,607,53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7,536,649.59	2,030,2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6,757,649.88	2,147,153,08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1,692.40	-1,296,650,78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1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1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20,537.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31,384.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57.84	145,750,95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034,357.84	159,502,874.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34,357.84	1,410,637,125.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2,963.13	234,717.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018,407.27	203,289,538.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972,360.59	29,682,82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90,767.86	232,972,360.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32, 000, 000. 00				1,71 4,95 4,85 6.88		- 310, 883. 70		50,6 43,0 15.5 2		415, 602, 782. 73		2,31 2,88 9,77 1.43		2,31 2,88 9,77 1.4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2, 000, 000. 00				1,71 4,95 4,85 6.88		- 310, 883. 70		50,6 43,0 15.5 2		415, 602, 782. 73		2,31 2,88 9,77 1.43		2,31 2,88 9,77 1.4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08 7,68 3.97		3,37 9,22 8.64	1,08 3,02 7.95	7,13 9,14 1.86		- 3,71 8,41 2.24		10,9 70,6 70.1 8		10,9 70,6 70.1 8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3,37 9,22 8.64				69,4 20,7 29.6 2		72,7 99,9 58.2 6		72,7 99,9 58.2 6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3,08 7,68 3.97								3,08 7,68 3.97		3,08 7,68 3.97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3,08 7,68 3.97								3,08 7,68 3.97		3,08 7,68 3.97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39,141.86		-73,139,141.86		-66,000,000.00		-6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139,141.86		-7,139,141.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000,000.00		-66,000,000.00		-66,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83,027.95					1,083,027.95		1,083,027.95	
1. 本期提取							2,619,398.28					2,619,398.28		2,619,398.28	
2. 本期使用							-1,536,370.33					-1,536,370.33		-1,536,370.3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718,042,540.85		3,068,344.94	1,083,027.95	57,782,157.38		411,884,370.49		2,323,860,441.61		2,323,860,441.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9,000,000.00				313,918,809.22			974,857.64	37,517,459.51		297,688,344.08		749,099,470.45	749,099,470.45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99,0 00,0 00.0 0				313, 918, 809. 22			974, 857. 64	37,5 17,4 59.5 1		297, 688, 344. 08		749, 099, 470. 45		749, 099, 470. 4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3,0 00,0 00.0 0				1,40 1,03 6,04 7.66		- 310, 883. 70	- 974, 857. 64	13,1 25,5 56.0 1		117, 914, 438. 65		1,56 3,79 0,30 0.98		1,56 3,79 0,30 0.98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310, 883. 70				131, 039, 994. 66		130, 729, 110. 96		130, 729, 110. 96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3,0 00,0 00.0 0				1,40 1,03 6,04 7.66								1,43 4,03 6,04 7.66		1,43 4,03 6,04 7.66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33,0 00,0 00.0 0				1,39 4,41 7,36 6.73								1,42 7,41 7,36 6.73		1,42 7,41 7,36 6.73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6,61 8,68 0.93								6,61 8,68 0.93		6,61 8,68 0.93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125,556.01		-13,125,556.01					
1. 提取 盈余 公积								13,125,556.01		-13,125,556.01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974,857.64					- 974,857.64		- 974,857.64
1. 本期提取								3,131,972.37					3,131,972.37		3,131,972.37
2. 本期使用								- 4,106,830.01					- 4,106,830.01		- 4,106,830.0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714,954,856.88		- 310,883.70		50,643,015.52		415,602,782.73		2,312,889,771.43		2,312,889,771.4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714,954,856.88				50,643,015.52	415,818,348.16		2,313,416,220.56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32,0 00,00 0.00				1,714 ,954, 856.8 8				50,64 3,015 .52	415,8 18,34 8.16		2,313 ,416, 220.5 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087 ,683. 97			1,083 ,027. 95	7,139 ,141. 86	- 1,747 ,723. 25		9,562 ,130. 53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71,39 1,418 .61		71,39 1,418 .61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3,087 ,683. 97							3,087 ,683. 9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3,087 ,683. 97							3,087 ,683. 97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利 润分 配									7,139 ,141. 86	- 73,13 9,141 .86		- 66,00 0,0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7,139 ,141. 86	- 7,139 ,141. 86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 66,00 0,000 .00		- 66,00 0,000 .00
3. 其 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083 ,027. 95				1,083 ,027. 95
1. 本 期提 取								2,619 ,398. 28				2,619 ,398. 28
2. 本 期使 用								- 1,536 ,370. 33				- 1,536 ,370. 33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32,0 00,00 0.00				1,718 ,042, 540.8 5			1,083 ,027. 95	57,78 2,157 .38	414,0 70,62 4.91		2,322 ,978, 351.0 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99,00 0,000 .00				313,9 18,80 9.22			974,8 57.64	37,51 7,459 .51	297,6 88,34 4.08		749,0 99,47 0.4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99,000,000.00				313,918,809.22			974,857.64	37,517,459.51	297,688,344.08		749,099,470.45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33,000,000.00				1,401,036,047.66			－974,857.64	13,125,556.01	118,130,004.08		1,564,316,750.11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131,255,560.09		131,255,560.09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33,000,000.00				1,401,036,047.66							1,434,036,047.66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33,000,000.00				1,394,417,366.73							1,427,417,366.73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6,618,680.93							6,618,680.93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3,125,556.01	－13,125,556.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25,556.01	-13,125,556.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974,857.64				- 974,857.64
1. 本期提取								3,131,972.37				3,131,972.37
2. 本期使用								- 4,106,830.01				- 4,106,830.0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000,000.00				1,714,954,856.88				50,643,015.52	415,818,348.16		2,313,416,220.5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是由江门市博盈焊接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在广东省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84799354458J。

2023 年 5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博盈特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4 号）的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200.00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起在创业板上市。本公司证券简称博盈特焊，证券代码 301468。

公司经营地址：江门市鹤山市共和镇共盈路 8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海生。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特种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制日用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的坏账准备
核销的重要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的核销的应收款项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账面价值的 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金额的 3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1%以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本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规定进行折算：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票据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1、应收账款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2、应收款项融资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3、其他应收款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4、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9、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采用个别计价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

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债权投资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7、其他债权投资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8、长期应收款

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20 年	0%、5.00%	4.75%-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00%	9.5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

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9、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①附安装义务的销售：以获取的安装验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 ②不附安装义务的境内销售：以获取的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 ③不附安装义务的境外销售：以获取的出口业务提单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 ④安装技术服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安装技术服务合同，由于满足按时段法确认收入，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产出法确认收入。

3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②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③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⑤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5、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上一年营业收入的相关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法定增值额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16.5%、8.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8.25%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20%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重新申请并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号为 GR20224400452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4 年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下发《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文件规定，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单位价值超过 500 万元的，仍按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75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6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 3 日下发《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公司属于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5%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依照越南当地规定享受四免九减半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即自第一个获利年度起（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第一至第四年免缴企业所得税，第五年至第十三年减半计缴企业所得税，若企业自开始经营起三年内没有应税利润，免税期、减税期将从第四年经营开始计算。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且未获利。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即 5%）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期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4]6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出口的产品免征出口销售环节增值税额，并对采购环节的增值税额，按规定的退税率计算后予以抵免退还，公司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 13%。

3、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689.00	83,189.00
银行存款	448,162,906.72	317,170,441.32
其他货币资金	471,253.90	1,727,730.74
合计	448,667,849.62	318,981,361.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1,103,286.56	85,018,264.32

其他说明：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保函保证金，其中受限金额为 445,142.94 元，银行存款受限资金为 50,000,000.00 元，为期末申购理财产品圈存资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货币资金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40.66%，主要系本期赎回的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1,311,600,582.15
其中：		
理财产品本金	967,521,035.67	1,307,244,079.44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56,040.56	4,356,502.71
其中：		

合计	975,177,076.23	1,311,600,582.15
----	----------------	------------------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7,306.60	4,173,346.47
商业承兑票据	3,927,211.03	2,005,368.83
合计	4,954,517.63	6,178,715.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327,658.84	100.00%	373,141.21	7.00%	4,954,517.63	6,334,966.51	100.00%	156,251.21	2.47%	6,178,715.30
其中：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1,027,306.60	19.28%			1,027,306.60	4,173,346.47	65.88%			4,173,346.47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4,300,352.24	80.72%	373,141.21	8.68%	3,927,211.03	2,161,620.04	34.12%	156,251.21	7.23%	2,005,368.83
合计	5,327,658.84	100.00%	373,141.21	7.00%	4,954,517.63	6,334,966.51	100.00%	156,251.21	2.47%	6,178,71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300,352.24	373,141.21	8.68%
合计	4,300,352.24	373,141.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6,251.21			156,251.21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6,890.00			216,89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3,141.21			373,141.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期末商业承兑汇票组合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金额为 373141.21 元，占该组合账面余额 8.6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251.21	216,890.00				373,141.21
合计	156,251.21	216,890.00				373,141.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93,402.60
合计		993,402.6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357,963.43	126,000,976.51
1 至 2 年	23,230,007.99	46,622,444.06
2 至 3 年	32,161,315.66	10,314,433.22
3 年以上	8,835,384.17	2,991,956.00
3 至 4 年	7,175,590.44	1,025,789.33
4 至 5 年	9,000.01	
5 年以上	1,650,793.72	1,966,166.67
合计	119,584,671.25	185,929,809.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1,386.26	3.80%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4,541,386.26	2.44%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其中：										
客户一	4,541,386.26	3.80%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4,541,386.26	2.44%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043,284.99	96.20%	18,622,666.74	16.19%	96,420,618.25	181,388,423.53	97.56%	16,081,545.92	8.87%	165,306,877.61
其中：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115,043,284.99	96.20%	18,622,666.74	16.19%	96,420,618.25	181,388,423.53	97.56%	16,081,545.92	8.87%	165,306,877.61
合计	119,584,671.25	100.00%	20,893,359.87	17.47%	98,691,311.38	185,929,809.79	100.00%	18,352,239.05	9.87%	167,577,570.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541,386.26	2,270,693.13	4,541,386.26	2,270,693.13	50.00%	预计可以收回部分
合计	4,541,386.26	2,270,693.13	4,541,386.26	2,270,69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357,963.43	2,767,898.17	5.00%
1-2 年	23,230,007.99	2,323,000.80	10.00%
2-3 年	27,619,929.40	8,285,978.82	30.00%
3-4 年	7,175,590.44	3,587,795.22	50.00%
4-5 年	9,000.01	7,200.01	80.00%
5 年以上	1,650,793.72	1,650,793.72	100.00%
合计	115,043,284.99	18,622,666.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81,545.92	2,270,693.13		18,352,239.0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58,437.84			2,858,437.84
本期核销	317,317.02			317,317.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622,666.74	2,270,693.13		20,893,359.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按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2,270,693.13 元，占该单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0%；

本期末按组合计算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18,622,666.74 元，占该组合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41.11%，主要系前期应收款收回，而本期收入下降，对应的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0,693.13					2,270,69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1,545.92	2,858,437.84		317,317.02		18,622,666.74
合计	18,352,239.05	2,858,437.84		317,317.02		20,893,35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7,317.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513,127.98	22,537,733.73	38,050,861.71	15.96%	6,366,748.26
第二名	8,256,391.59	22,350,753.58	30,607,145.17	12.84%	1,894,838.03
第三名	14,899,119.63	11,892,319.59	26,791,439.22	11.24%	6,838,336.78
第四名	6,869,028.79	8,697,556.13	15,566,584.92	6.53%	1,908,513.42
第五名	9,546,077.24	2,399,554.94	11,945,632.18	5.01%	3,583,689.65
合计	55,083,745.23	67,877,917.97	122,961,663.20	51.58%	20,592,126.14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18,837,373.34	29,925,573.23	88,911,800.11	108,855,445.65	20,991,737.82	87,863,707.83
合计	118,837,373.34	29,925,573.23	88,911,800.11	108,855,445.65	20,991,737.82	87,863,707.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837,373.34	100.00%	29,925,573.23	25.18%	88,911,800.11	108,855,445.65	100.00%	20,991,737.82	19.28%	87,863,707.83
其中：										
1 年以内	32,984,223.15	27.75%	1,649,211.16	5.00%	31,335,011.99	44,191,550.92	40.60%	2,209,577.56	5.00%	41,981,973.36
1 至 2 年	35,147,742.38	29.58%	3,514,774.24	10.00%	31,632,968.14	32,820,342.44	30.14%	3,282,034.24	10.00%	29,538,308.20
2 至 3	27,691,	23.30%	8,307,4	30.00%	19,384,	18,427,	16.93%	5,528,3	30.00%	12,899,

年	492.02		47.61		044.41	719.13		15.73		403.40
3 至 4 年	11,848,844.85	9.97%	5,924,422.43	50.00%	5,924,422.42	3,688,599.77	3.39%	1,844,299.89	50.00%	1,844,299.88
4 至 5 年	3,176,765.75	2.67%	2,541,412.60	80.00%	635,353.15	7,998,614.94	7.35%	6,398,891.95	80.00%	1,599,722.99
5 年以上	7,988,305.19	6.72%	7,988,305.19	100.00%		1,728,618.45	1.59%	1,728,618.45	100.00%	
合计	118,837,373.34	100.00%	29,925,573.23	25.18%	88,911,800.11	108,855,445.65	100.00%	20,991,737.82	19.28%	87,863,707.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984,223.15	1,649,211.16	5.00%
1 至 2 年	35,147,742.38	3,514,774.24	10.00%
2 至 3 年	27,691,492.02	8,307,447.61	30.00%
3 至 4 年	11,848,844.85	5,924,422.43	50.00%
4 至 5 年	3,176,765.75	2,541,412.60	80.00%
5 年以上	7,988,305.19	7,988,305.19	100.00%
合计	118,837,373.34	29,925,573.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991,737.82			20,991,737.8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933,835.41			8,933,835.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925,573.23			29,925,573.2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按组合计算的合同资产坏账准备金额为 29,925,573.23 元, 占该组合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25.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本期无发生的重大变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8,933,835.41			质保金坏账准备计提
合计	8,933,835.41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01,279.50	3,251,337.33
合计	901,279.50	3,251,337.3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1,279.50	100.00%			901,279.50	3,251,337.33	100.00%			3,251,337.33
其中：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901,279.50	100.00%			901,279.50	3,251,337.33	100.00%			3,251,337.33
合计	901,279.50	100.00%			901,279.50	3,251,337.33	100.00%			3,251,337.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减值准备

单位：元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01,279.50	—	—	3,251,337.33	—	—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本期无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836,204.2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2,836,204.29	

（4）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72.28%，主要系期末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高的票据减少所致。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43,614.35	19,161,094.73

合计	543,614.35	19,161,094.73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竞买保证金	1,358,980.00	19,830,892.16
往来款		1,458,087.57
保证金、押金	561,740.35	174,700.00
备用金	19,001.56	71,347.84
合计	1,939,721.91	21,535,027.5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3,980.09	20,156,085.75
1 至 2 年		11,700.00
2 至 3 年	9,761.82	3,261.82
3 年以上	1,365,980.00	1,363,980.00
3 至 4 年	2,000.00	
5 年以上	1,363,980.00	1,363,980.00
合计	1,939,721.91	21,535,027.5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9,721.91	100.00%	1,396,107.56	71.97%	543,614.35	21,535,027.57	100.00%	2,373,932.84	11.02%	19,161,094.73
其中：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1,939,721.91	100.00%	1,396,107.56	71.97%	543,614.35	21,535,027.57	100.00%	2,373,932.84	11.02%	19,161,094.73

合计	1,939,721.91	100.00%	1,396,107.56	71.97%	543,614.35	21,535,027.57	100.00%	2,373,932.84	11.02%	19,161,094.73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939,721.91	1,396,107.56	71.97%
合计	1,939,721.91	1,396,107.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373,932.84			2,373,932.8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79,623.81			-979,623.81
其他变动	1,798.53			1,798.53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96,107.56			1,396,107.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按组合计算的其他应收账坏账准备金额为 1,396,107.56 元, 占该组合其他应收账账面余额 71.9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3,932.84	-979,623.81			1,798.53	1,396,107.56
合计	2,373,932.84	-979,623.81			1,798.53	1,396,107.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土地竞买保证金	1,358,980.00	5年以上	70.06%	1,358,980.00
第二名	保证金及押金	180,000.00	1年以内	9.28%	9,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及押金	79,072.40	1年以内	4.08%	3,953.62
第四名	保证金及押金	69,000.00	1年以内	3.56%	3,450.00
第五名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	1年以内	2.58%	2,500.00
合计		1,737,052.40		89.56%	1,377,883.62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10,063.70	98.99%	6,396,651.07	99.94%
1至2年	62,955.08	1.00%	3,363.46	0.05%
2至3年	747.46	0.01%	425.67	0.01%

合计	6,273,766.24		6,400,440.2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单位：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95,458.28	14.27
第二名	763,829.06	12.17
第三名	500,506.07	7.98
第四名	424,113.88	6.76
第五名	382,603.03	6.1
合计	2,966,510.32	47.28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798,583.87	838,041.43	91,960,542.44	77,975,908.36	454,219.32	77,521,689.04
在产品	74,027,236.60	888,017.92	73,139,218.68	93,565,037.51	172,216.08	93,392,821.43
库存商品	8,988,154.91	244,177.34	8,743,977.57	22,791,438.38	163,368.03	22,628,070.35
合同履约成本	1,767,683.88	1,767,683.88		1,767,683.88	1,767,683.88	
发出商品	86,892,050.21	228,180.61	86,663,869.60	90,476,729.84	520,733.58	89,955,996.26
在途物资	532,949.22		532,949.22			
合计	265,006,658.69	3,966,101.18	261,040,557.51	286,576,797.97	3,078,220.89	283,498,577.0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4,219.32	383,822.11				838,041.43
在产品	172,216.08	878,874.86		163,073.02		888,017.92
库存商品	163,368.03	80,809.31				244,177.34
合同履约成本	1,767,683.88					1,767,683.88
发出商品	520,733.58	142,106.43		434,659.40		228,180.61
合计	3,078,220.89	1,485,612.71		597,732.42		3,966,101.1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174,223.71	
减：减值准备	-308,711.19	
合计	5,865,512.52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5,179,455.57	3,854,076.69
合计	5,179,455.57	3,854,076.69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34.39%，主要系期末待认证进项税增加所致。

12、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0,182,712.33		10,182,712.33			
大额存单	50,302,547.95		50,302,547.95			
合计	60,485,260.28		60,485,260.28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32,230,869.51	1,611,543.48	30,619,326.0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174,223.71	308,711.19	5,865,512.52				
合计	26,056,645.80	1,302,832.29	24,753,813.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056,645.80	100.00%	1,302,832.29	5.00%	24,753,813.51					
其中：										
组合1：应收	26,056,645.80	100.00%	1,302,832.29	5.00%	24,753,813.51					

客户款项										
合计	26,056,645.80	100.00%	1,302,832.29	5.00%	24,753,813.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客户款项	26,056,645.80	1,302,832.29	5.00%
合计	26,056,645.80	1,302,832.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0.00			0.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302,832.29			1,302,832.29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2,832.29			1,302,832.2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1,302,832.29 元，占该组合账面余额 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2,832.29				1,302,832.29
合计		1,302,832.29				1,302,832.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2,915,639.28	217,511,750.48
合计	212,915,639.28	217,511,750.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7,715,111.91	107,004,786.35	5,650,054.89	4,967,299.15	305,337,252.30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112.67	12,023,719.40	1,836,303.55	1,146,317.12	15,525,452.74
(1) 购置	238,439.45	2,765,893.81	1,763,310.90	389,454.86	5,157,099.02
(2) 在建工程转入	280,673.22	9,257,825.59	72,992.65	756,862.26	10,368,353.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02,887.24		10,765.92	513,653.16
(1) 处置或报废		502,887.24		10,765.92	513,653.16
4. 期末余额	188,234,224.58	118,525,618.51	7,486,358.44	6,102,850.35	320,349,051.8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183,242.10	41,169,777.82	3,607,327.83	2,865,154.07	87,825,50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8,025.77	9,666,091.10	670,838.30	1,026,219.82	19,991,174.99
(1) 计提	8,628,025.77	9,666,091.10	670,838.30	1,026,219.82	19,991,174.99
3. 本期减少金额		372,738.77		10,525.44	383,264.21
(1) 处置或报废		372,738.77		10,525.44	383,264.21
4. 期末余额	48,811,267.87	50,463,130.15	4,278,166.13	3,880,848.45	107,433,412.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39,422,956.71	68,062,488.36	3,208,192.31	2,222,001.90	212,915,639.28
2. 期初账面 价值	147,531,869.81	65,835,008.53	2,042,727.06	2,102,145.08	217,511,750.48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9,651,996.12	1,010,606.11
工程物资	6,531.38	
合计	119,658,527.50	1,010,606.1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越南厂一期项目	59,214,537.74		59,214,537.74			
大四厂一期项目	57,420,265.03		57,420,265.03	122,641.51		122,641.51
待安装设备	3,017,193.35		3,017,193.35	887,964.60		887,964.60
合计	119,651,996.12		119,651,996.12	1,010,606.11		1,010,606.1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	期初	本期	本期	本期	期末	工程	工程	利息	其	本期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数	余额	增加 金额	转入 固定 资产 金额	其他 减少 金额	余额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进度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率	来源
越南 厂一 期项 目	91,50 5,400 .00		59,21 4,537 .74			59,21 4,537 .74	64.71 %	64.71 %				其他
大凹 厂一 期项 目	153,2 84,40 3.67	122,6 41.51	57,29 7,623 .52			57,42 0,265 .03	37.46 %	37.46 %				募集 资金
合计	244,7 89,80 3.67	122,6 41.51	116,5 12,16 1.26			116,6 34,80 2.7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531.38		6,531.38			
合计	6,531.38		6,531.38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募投项目防腐耐磨产品研发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越南工厂生产基地投入建设所致。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9,137,460.76			826,976.66	59,964,437.42
2. 本期增加 金额	126,509,905.73				126,509,905.73
（1）购 置	126,509,905.73				126,509,905.73
（2）内 部研发					
（3）企 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85,647,366.49			826,976.66	186,474,343.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51,855.13			289,170.47	6,841,025.60
2. 本期增加 金额	3,947,299.84			82,087.68	4,029,387.52
(1) 计 提	3,947,299.84			82,087.68	4,029,387.5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0,499,154.97			371,258.15	10,870,413.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75,148,211.52			455,718.51	175,603,930.03
2. 期初账面 价值	52,585,605.63			537,806.19	53,123,411.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891,674.41	5,083,751.16	24,069,958.71	3,610,493.81
信用减值准备	24,269,682.73	3,640,452.41	20,563,327.49	3,084,499.12
递延收益	318,202.96	47,730.44	795,507.40	119,326.11
合计	58,479,560.10	8,771,934.01	45,428,793.60	6,814,319.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设备、器具一次性折旧	70,390,922.76	10,558,638.41	68,537,924.30	10,280,688.65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56,040.56	1,148,406.08	4,356,502.71	653,475.41
合计	78,046,963.32	11,707,044.49	72,894,427.01	10,934,164.0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71,934.01		6,814,31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71,934.01	2,935,110.48	6,814,319.04	4,119,845.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69.39	319,095.61
合计	4,469.39	319,095.61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1,114,546.97		21,114,546.97	3,933,086.52		3,933,086.52
预付土地款	4,332,432.72		4,332,432.72			
大额存单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5,446,979.69		45,446,979.69	3,933,086.52		3,933,086.52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增加以及本期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445,142.94	50,445,142.94	理财产品申购圈存资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	理财产品圈存资金、保证金	990,736.15	990,736.15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贷款保证金	保证金
应收票据	993,402.60	993,402.60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3,410,975.00	3,410,975.00	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已背书未到期
固定资产	85,012,948.20	60,739,729.50	房屋建筑物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85,012,948.20	64,821,225.90	房屋建筑物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	27,892,700.76	22,918,050.27	土地使用权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27,892,700.76	23,475,904.23	土地使用权抵押	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164,344,194.50	135,096,325.31			117,307,360.11	92,698,841.28		

其他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230,000.00	18,809,224.00
合计	45,230,000.00	18,809,224.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894,192.88	14,186,453.60
设备工程款	36,620,861.10	6,851,774.83
能耗费	273,092.14	447,467.77
委外加工费	20,480.49	22,548.28
其他	2,728,642.72	1,851,167.83

合计	57,537,269.33	23,359,412.31
----	---------------	---------------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69,546.90	1,062,866.18
合计	1,269,546.90	1,062,866.18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62,182.67	125,420.26
押金	1,034,194.23	757,445.92
代收代付款	73,170.00	180,000.00
合计	1,269,546.90	1,062,866.18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83,477,278.63	103,787,663.98
合计	83,477,278.63	103,787,663.98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客户	10,157,284.63	未达到合同约定验收条件
合计	10,157,284.6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商品款	-20,310,385.35	项目交货
合计	-20,310,385.35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13,608,702.84	88,589,046.59	85,517,057.06	16,680,692.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53,129.19	4,845,085.99	108,043.20
合计	13,608,702.84	93,542,175.78	90,362,143.05	16,788,735.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48,450.44	77,602,236.35	74,291,288.02	16,659,398.77
2、职工福利费		5,758,378.79	5,758,378.79	
3、社会保险费		2,042,518.71	2,042,518.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3,582.26	1,693,582.26	
工伤保险费		194,152.34	194,152.34	
生育保险费		154,784.11	154,784.11	
4、住房公积金	238,030.00	2,929,873.54	3,167,903.5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22.40	256,039.20	256,968.00	21,293.60
合计	13,608,702.84	88,589,046.59	85,517,057.06	16,680,692.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62,376.09	4,654,332.89	108,043.20
2、失业保险费		190,753.10	190,753.10	
合计		4,953,129.19	4,845,085.99	108,043.2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347.06	39,056.38
企业所得税	2,564,590.09	4,703,007.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46.11	13,759.09
教育费附加	12,246.10	13,759.09
代扣代缴税金	129,756.16	108,225.29
其他	54,319.56	55,599.37
合计	2,841,505.08	4,933,406.63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42.40%，主要系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中的税金部分	812,800.39	579,918.25
合计	812,800.39	579,918.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40.16%，主要系本期预收款对应的税金增加所致。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95,507.40		477,304.44	318,202.9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795,507.40		477,304.44	318,202.96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 60%，主要系政府补助逐期摊销所致。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39,183,074.01	19,841,187.04		1,659,024,261.05
其他资本公积	75,771,782.87	3,087,683.97	19,841,187.04	59,018,279.80
合计	1,714,954,856.88	22,928,871.01	19,841,187.04	1,718,042,540.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金额系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3,087,683.97 元，本期减少金额系股权激励对象本期解除限售，将其前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转入股本溢价 19,841,187.04 元。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0,883.70	3,379,228.64				3,379,228.64		3,068,344.9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0,883.70	3,379,228.64				3,379,228.64		3,068,344.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0,883.70	3,379,228.64				3,379,228.64		3,068,344.9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19,398.28	1,536,370.33	1,083,027.95
合计		2,619,398.28	1,536,370.33	1,083,027.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643,015.52	7,139,141.86		57,782,157.38
合计	50,643,015.52	7,139,141.86		57,782,157.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5,602,782.73	297,688,344.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5,602,782.73	297,688,344.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420,729.62	131,039,994.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39,141.86	13,125,556.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66,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884,370.49	415,602,782.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403,096.82	330,496,449.61	601,864,077.35	388,248,153.17
其他业务	2,907,649.98	1,594,914.90	1,895,224.24	508,328.25
合计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603,759,301.59	388,756,481.4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其中：								
境内	207,152,787.97	167,740,050.83					207,152,787.97	167,740,050.83
海外	253,157,958.83	164,351,313.68					253,157,958.83	164,351,313.6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其中：								
防腐耐磨堆焊产品	372,867,482.92	259,756,222.83					372,867,482.92	259,756,222.83
其他	87,443,263.88	72,335,141.68					87,443,263.88	72,335,141.6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其中：								
招投标	100,660,438.86	85,103,223.79					100,660,438.86	85,103,223.79
商务谈判	359,650,307.94	246,988,140.72					359,650,307.94	246,988,140.72
合计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460,310,746.80	332,091,364.5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87,634,066.41 元，其中，355,186,279.2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741,709.3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30,706,077.82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6,172.82	580,135.05
教育费附加	1,029,667.36	348,081.01
房产税	1,954,333.93	1,874,781.39
土地使用税	561,405.76	273,603.76
印花税	237,667.87	299,371.26
地方教育附加	686,444.91	232,054.02
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239,196.33	216,866.29
其他	9,251.60	9,441.33
合计	6,434,140.58	3,834,334.11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67.80%，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免抵税额增加，对应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等增加所致。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843,253.12	8,819,470.70
办公费	5,229,122.89	2,905,163.22
折旧及摊销	4,803,794.94	3,182,075.78
中介机构服务费	4,749,486.95	2,403,886.77
股份支付	3,087,683.97	6,618,680.93
业务招待费	1,597,504.50	2,374,588.44
车辆费	667,185.33	726,202.38
差旅费	266,456.51	468,828.84
其他	258,977.55	272,477.13
合计	35,503,465.76	27,771,374.19

其他说明：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68,703.12	1,987,319.03
差旅费	605,054.70	301,473.39
业务招待费	422,808.98	390,421.70
投标费	377,873.99	221,523.94
售后服务费	40,723.99	34,872.00
折旧费	3,980.75	6,033.35
其他	330,013.91	26,185.22
合计	8,549,159.44	2,967,828.63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188.06%，主要系市场拓展费用增加，销售部门人员增加所致。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25,109.71	16,017,318.24
材料及检测费	5,732,089.84	8,203,084.49
折旧及摊销	1,921,078.76	2,378,423.75
办公费	215,746.94	1,189,177.68
其他	33,005.78	34,508.57
合计	19,927,031.03	27,822,512.73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05.27
减：利息收入	7,197,021.21	5,308,777.79
利息净支出	-7,197,021.21	-5,299,572.52
汇兑净损失	-1,288,095.91	-328,748.38
银行手续费	226,656.69	630,323.12
合计	-8,258,460.43	-4,997,997.78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65.24%，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22,153.34	646,304.44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77,304.44	477,304.4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4,848.90	169,000.0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952,910.08	653,787.37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1,680.52	24,693.71
进项税加计扣除	1,365,079.56	467,663.66
增值税减免税额	556,150.00	161,430.00
合计	2,475,063.42	1,300,091.81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91,861.29	4,356,502.71
合计	7,191,861.29	4,356,502.71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65.08%，主要系本期期末未到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限相对较长，计提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277,922.18	5,201,634.3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85,260.28	
合计	18,763,182.46	5,201,634.33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长 260.72%，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6,890.00	-78,705.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58,437.84	-7,462,970.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79,623.81	-972,643.3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02,83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8,711.19	
合计	-3,707,247.51	-8,514,319.88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56.46%，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减少所致。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85,612.71	-2,863,528.4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933,835.41	-5,793,551.87
合计	-10,419,448.12	-8,657,080.36

其他说明：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4,122.04	3,722.04
其中：固定资产	14,122.04	3,722.04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000.00	5,444.64	1,000.00
合计	1,000.00	5,444.64	1,000.00

其他说明：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43,798.98	476,064.40	343,798.9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	10,827.27	5,631.31	10,827.27
罚款、违约金等	5,445.77	335.56	5,445.77
合计	360,072.02	482,031.27	360,072.02

其他说明：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86,512.39	21,516,709.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4,734.54	-1,737,971.86
合计	10,601,777.85	19,778,737.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022,507.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22,357.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6,276.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8,423.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415.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597.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856,463.06
其他	126,001.78
所得税费用	10,601,777.85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46.40%，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所致。2024 年度中的“其他”为香港子公司在境内获取的存款利息，作为非居民企业由银行按照 10%的所得税税率缴纳的所得税部分。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1。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净额	545,593.21	12,888.28
政府补助收入	44,848.90	169,000.00
存款利息收入	6,984,251.72	5,308,777.79
其他	3,455,501.87	7,626,924.62
合计	11,030,195.70	13,117,590.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12,746,711.30	9,151,146.78
研发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5,980,842.56	8,885,829.48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1,776,475.57	974,476.25
财务费用手续费	226,656.65	630,323.28
其他经营性支出	2,101,814.66	1,767,340.92
合计	22,832,500.74	21,409,116.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的理财产品	3,575,888,209.42	844,955,920.56
赎回的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	90,000,000.00	
收回的土地竞买保证金	18,471,912.16	
收到的设备投标保证金	8,900,000.00	
合计	3,693,260,121.58	844,955,920.56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的理财产品	3,575,888,209.42	844,955,920.56
赎回的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	90,000,000.00	
收回的土地竞买保证金	18,471,912.16	
合计	3,684,360,121.58	844,955,920.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286,165,165.65	2,018,200,000.00
购买的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	170,000,000.00	
支付的土地竞买保证金		18,491,014.56
支付的设备投标保证金	8,900,000.00	
合计	3,465,065,165.65	2,036,691,014.56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的理财产品	3,286,165,165.65	2,018,200,000.00
购买的大额存单和定期存款	170,000,000.00	

支付的土地购买价款	130,842,338.45	
支付的工程设备款	117,814,314.77	
支付的土地竞买保证金		18,491,014.56
合计	3,704,821,818.87	2,036,691,014.5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PO 中介服务费		145,750,953.01
代发股利手续费	34,357.84	
合计	34,357.84	145,750,953.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报告期，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下降 99.98%，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减少，与其相关的服务费等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420,729.62	131,039,994.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19,448.12	8,657,080.36
信用减值损失	3,707,247.51	8,514,319.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928,791.65	20,967,829.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313,283.48	1,264,83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14,122.04	5,631.31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27.27	-3,722.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1,861.29	-4,356,502.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6,844.51	-24,243.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63,182.46	-5,201,634.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5,83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4,734.54	-6,273,809.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72,406.86	25,870,400.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33,259.68	-61,285,891.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56,555.89	-39,870,104.32
股份支付及专项储备等	4,172,510.45	5,332,939.5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84,315.69	89,172,962.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8,222,706.68	317,990,624.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7,990,624.91	29,682,822.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232,081.77	288,307,802.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98,222,706.68	317,990,624.91
其中：库存现金	33,689.00	83,18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8,162,906.72	317,170,441.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6,110.96	736,994.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222,706.68	317,990,624.91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50,000,000.00		理财产品圈存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445,142.94	990,736.15	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保证金、贷款保证金
合计	50,445,142.94	990,736.15	

其他说明：

(4)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37,465,898.36
其中：美元	18,246,290.76	7.1884	131,161,636.50
欧元	101,371.59	7.5257	762,892.17
港币			
越南盾	18,801,869,335.00	0.0002947	5,541,369.69
应收账款			20,022,799.77
其中：美元	390,159.22	7.1884	2,804,620.54
欧元	2,283,820.82	7.5257	17,187,350.35
港币	33,291.09	0.92604	30,828.88
合同资产			31,419,949.99
其中：美元	296,438.00	7.1884	2,130,914.92
欧元	3,891,868.54	7.5257	29,289,035.07
其他应收款			89,387.75
其中：美元	11,000.00	7.1884	79,072.40
越南盾	35,000,000.00	0.0002947	10,315.35
应付账款			22,259,615.59
其中：美元	32,029.45	7.1884	230,240.50
越南盾	72,768,172,412.58	0.0002947	21,446,556.10
日元	12,606,125.27	0.04623	582,818.99
其他应付款			7,452.65

其中：越南盾	25,286,698.00	0.0002947	7,452.6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 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和结算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越南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美元计价和结算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25,109.71	16,017,318.24
材料及检测费	5,732,089.84	8,203,084.49
折旧及摊销	1,921,078.76	2,378,423.75
办公费	215,746.94	1,189,177.68
其他	33,005.78	34,508.57
合计	19,927,031.03	27,822,512.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927,031.03	27,822,512.73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公司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及其相关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经营地			直接	间接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江门市	江门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675,137,607,222 越南盾	越南	越南	生产经营		100%	投资设立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¹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江门市	江门市	贸易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博盈特焊越南制造有限公司	675,137,607,222.00 ²	越南	越南	生产经营	0.00%	100.00%	投资设立

注：1 币种为港币

2 币种为越南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795,507.40			477,304.44		318,202.9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22,153.34	646,304.44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

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7.67%（比较期：68.86%）。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45,230,000.00	—	—	—
应付账款	57,537,269.33	—	—	—
其他应付款	1,269,546.90	—	—	—
合计	104,036,816.23	—	—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8,809,224.00	—	—	—

应付账款	23,359,412.31	—	—	—
其他应付款	1,062,866.18	—	—	—
合计	43,231,502.49	—	—	—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等外币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等有关，由于美元、欧元等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00%，那么本公司 2024 年度的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 1,364.06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或贬值 10.00%，那么本公司 2024 年度的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 472.39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越南盾升值或贬值 10.00%，那么本公司 2024 年度的税前利润增加或减少 55.41 万元。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结构性存款。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93,402.60	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故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2,816,204.29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

				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企业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故终止确认
合计		23,829,606.8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0,000.00	-163.33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2,816,204.29	
合计		22,836,204.29	-163.33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993,402.60	993,402.60
合计		993,402.60	993,402.60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975,177,076.2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5,177,076.23	975,177,076.23

(2) 权益工具投资			975,177,076.23	975,177,076.23
应收款项融资			901,279.50	901,279.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76,078,355.73	976,078,355.7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根据期末远期结售汇余额与到期日接近的远期外汇牌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为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确定。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各层级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6、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期内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7、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8、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一宁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廖阳帆	董事
李海宏	实际控制人的胞弟，2023 年 9 月 15 日起任公司董事
姬艳芳	实际控制人胞弟李海宏的配偶
陈必能	董事、副总经理
刘渭林	董事、副总经理
钟建英	2020 年 9 月起任独立董事
陈进军	2020 年 9 月起任独立董事
何浏	2021 年 1 月起任独立董事
崔秋平	监事会主席
段君杰	总工程师
李钜洲	财务负责人
汪晶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邓艳红	职工代表监事、高级行政助理

其他说明：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34,051.43	5,434,912.19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汪晶		1,111.82
其他应付款	姬艳芳	28,606.00	2,359.00
其他应付款	廖阳帆	83,851.00	89,000.00
其他应付款	邓艳红	82,200.00	82,200.00
其他应付款	段君杰	70,400.00	70,4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必能		3,309.61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 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员工					2,779,733 .45	22,445,04 5.67		
合计					2,779,733 .45	22,445,04 5.67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6,933,319.2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087,683.97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员工	3,087,683.97	
合计	3,087,683.97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开具的未到期保函信息如下：

保函类型	开立银行	货币单位	保函金额
国内工程项下业主支付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人民币	5,253,533.30
履约保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美元	909,250.00
履约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美元	745,719.70
履约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欧元	179,418.57
履约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人民币	8,887,342.37
履约备用信用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美元	435,548.40
预付款保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美元	161,904.50
预付款保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欧元	182,894.07
预付款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美元	181,575.40
预付款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欧元	75,079.20
预付款备用信用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美元	614,834.70
质量保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美元	928,138.33
质量保函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江海支行	人民币	969,446.93
质量保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山支行	欧元	247,449.40
质量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美元	1,875,153.10
质量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欧元	508,502.50
质量保函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人民币	37,759.5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因对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提起承揽合同纠纷仲裁案件，珠海国际仲裁院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对本案作出正式受理，公司申请仲裁金额为 39,322,772.65 元。仲裁院受理本案后，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对公司提起仲裁反请求申请，要求公司反支付 62,604,483.05 元，仲裁庭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庭前会议，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2025 年 2 月 25 日，仲裁委员会正式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案件尚未有最终裁决结果。针对应收客户中海福陆重工有限公司的款项已计提了 50% 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 227.07 万元，预付款项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 176.77 万元。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6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22 日，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为准计算。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回购股份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29.09 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已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的贷款承诺函，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将为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200 万元的贷款，专项用于支持公司回购股票。

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41,1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42%，最高成交价为 24.3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9.2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9,513,039.89 元（不含交易费用）。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4 月 22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479,023.27	126,000,976.51
1 至 2 年	23,230,007.99	46,622,444.06
2 至 3 年	32,161,315.66	10,314,433.22
3 年以上	8,835,384.17	2,991,956.00
3 至 4 年	7,175,590.44	1,025,789.33
4 至 5 年	9,000.01	
5 年以上	1,650,793.72	1,966,166.67
合计	119,705,731.09	185,929,809.7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1,386.26	3.79%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4,541,386.26	2.44%	2,270,693.13	50.00%	2,270,693.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164,344.83	96.21%	18,622,666.74	16.17%	96,541,678.09	181,388,423.53	97.56%	16,081,545.92	8.87%	165,306,877.61
其中：										
组合	121,059	0.10%			121,059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84				.84					
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	115,043,284.99	96.11%	18,622,666.74	16.19%	96,420,618.25	181,388,423.53	97.56%	16,081,545.92	8.87%	165,306,877.61
合计	119,705,731.09	100.00%	20,893,359.87	17.45%	98,812,371.22	185,929,809.79	100.00%	18,352,239.05	9.87%	167,577,570.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4,541,386.26	2,270,693.13	4,541,386.26	2,270,693.13	50.00%	预计可以收回部分
合计	4,541,386.26	2,270,693.13	4,541,386.26	2,270,69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357,963.43	2,767,898.17	5.00%
1-2 年	23,230,007.99	2,323,000.80	10.00%
2-3 年	27,619,929.40	8,285,978.82	30.00%
3-4 年	7,175,590.44	3,587,795.22	50.00%
4-5 年	9,000.01	7,200.01	80.00%
5 年以上	1,650,793.72	1,650,793.72	100.00%
合计	115,043,284.99	18,622,666.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81,545.92	2,270,693.13		18,352,239.0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2,858,437.84			2,858,437.84
本期转销	317,317.02			317,317.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18,622,666.74	2,270,693.13		20,893,359.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按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2,270,693.13 元，占该单项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0%；

本期末按组合计算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18,622,666.74 元，占该组合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6.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0,693.13					2,270,693.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081,545.92	2,858,437.84		317,317.02		18,622,666.74
合计	18,352,239.05	2,858,437.84		317,317.02		20,893,35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7,317.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513,127.98	22,537,733.73	38,050,861.71	15.95%	6,366,748.26
第二名	8,256,391.59	22,350,753.58	30,607,145.17	12.83%	1,894,838.03
第三名	14,899,119.63	11,892,319.59	26,791,439.22	11.23%	6,838,336.78
第四名	6,869,028.79	8,697,556.13	15,566,584.92	6.53%	1,908,513.42
第五名	9,546,077.24	2,399,554.94	11,945,632.18	5.01%	3,583,689.65
合计	55,083,745.23	67,877,917.97	122,961,663.20	51.55%	20,592,126.1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930,179.93	13,098,278.18
合计	42,930,179.93	13,098,278.1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472,352.60	174,700.00
土地竞买保证金	1,358,980.00	13,448,980.00
备用金	19,001.56	71,347.84
往来款	42,471,483.94	1,458,087.57
合计	44,321,818.10	15,153,115.4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946,076.28	13,774,173.59
1 至 2 年		11,700.00
2 至 3 年	9,761.82	3,261.82
3 年以上	1,365,980.00	1,363,980.00
3 至 4 年	2,000.00	
5 年以上	1,363,980.00	1,363,980.00
合计	44,321,818.10	15,153,115.4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321,818.10	100.00%	1,391,638.17	3.14%	42,930,179.93	15,153,115.41	100.00%	2,054,837.23	13.56%	13,098,278.18
其中：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2,471,483.94	95.83%			42,471,483.94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1,850,334.16	4.17%	1,391,638.17	75.21%	458,695.99	15,153,115.41	100.00%	2,054,837.23	13.56%	13,098,278.18
合计	44,321,818.10	100.00%	1,391,638.17	3.14%	42,930,179.93	15,153,115.41	100.00%	2,054,837.23	13.56%	13,098,278.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2,471,483.94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1,850,334.16	1,391,638.17	75.21%
合计	44,321,818.10	1,391,638.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54,837.23			2,054,837.2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663,199.06			-663,199.0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1,391,638.17			1,391,638.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9、金融工具”。

本期末按组合计算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1,391,638.17 元，占该组合其他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5.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4,837.23	-663,199.06				1,391,638.17
合计	2,054,837.23	-663,199.06				1,391,638.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42,471,483.94	1 年以内	95.83%	
第二名	土地竞买保证金	1,358,980.00	5 年以上	3.07%	1,358,98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180,000.00	1 年以内	0.41%	9,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69,000.00	1 年以内	0.16%	3,450.00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11%	2,500.00
合计		44,129,463.94		99.58%	1,373,93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9,638,262.09		199,638,262.09	91,607,530.00		91,607,530.00
合计	199,638,262.09		199,638,262.09	91,607,530.00		91,607,53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博盈特焊（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91,607,530.00		107,030,732.09				198,638,262.09	
江门市博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1,607,530.00		108,030,732.09				199,638,262.09	

(2)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7,515,727.24	330,565,039.00	601,864,077.35	388,248,153.17
其他业务	2,907,649.98	1,594,914.90	1,895,224.24	508,328.25
合计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603,759,301.59	388,756,481.4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其中:								
境内	207,152,787.97	167,740,050.83					207,152,787.97	167,740,050.83
海外	253,270,589.25	164,419,903.07					253,270,589.25	164,419,903.0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其中:								
防腐耐磨堆焊产品	372,867,482.92	259,756,222.83					372,867,482.92	259,756,222.83
其他	87,555,894.30	72,403,731.07					87,555,894.30	72,403,731.0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其中:								
招投标	100,660,438.86	85,103,223.79					100,660,438.86	85,103,223.79
商务谈判	359,762,938.36	247,056,730.11					359,762,938.36	247,056,730.11
合计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460,423,377.22	332,159,953.9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87,634,066.41 元，其中，355,186,279.21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1,741,709.3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30,706,077.82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277,922.18	5,201,634.3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85,260.28	
合计	18,763,182.46	5,201,634.33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122.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848.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955,043.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672.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94,131.70	
合计	22,484,210.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	0.36	0.3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